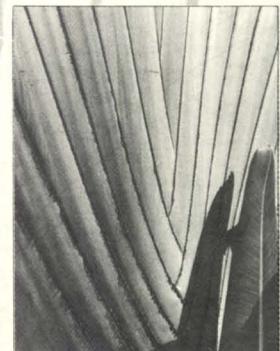


PL 3090
J FENG

482 蕉風 双月刊





【编辑室报告】	1
【蕉风信箱】	2
【蕉风人物】	○ 林春美：当文学碰上道德 3 ——夜访林建国、黄锦树
【蕉风记忆】	白 塞：蕉风旧事 学报当年 13
【姚拓自传】	姚 拓：童年时光 懵懂欢乐 17
【创作】	雨 川：罗记铁铺 24 鞠药如：美的屁股 36 庄华兴：借一借你的眼睛 50 答非所问 51 林惠洲：夜路之禽 封底 张光达：山水对话 53 邱啡钧：TOSSA DE MAR / 序一个夏 54 杨 川：三月奥克拉荷马有雪 55 刘育龙：距离 / 生活絮语 56 张永修：妻从山里回来 57 叶 喻：青红皂白 58 张美增：另类疯鼠 59
【文学异见】	张景云：文学研究的道义暨其他 60 ○ 黄锦树：回归文学：无声的马华文学运动 63
【新人馆】	房斯倪：记忆遗漏的梦呓 66 刘富良：猫哭 68 许通元：邦咯岛之夜 / 七夕 69 莫泽明：守城 70 曹 伟：倒影 / 火车 / 少年的梦 71 李颂义：等待 72 黄淑莉：取暖 / 眼睛 73 阿 耶：花展 74 路 加：梯子 75 英 卡：赶赴 76 翁弦尉：2月14日·动物园 77 林健文：占卜 80 潮流 封底内页

编辑顾问 ■ 白垚

郑良树

梅淑贞

紫一思

陈瑞献

水乐多斯

小曼

编 辑 ■ 姚拓

许友彬

李锦宗

小黑

朵拉

执行编辑 ■ 林春美

美术设计 ■ 雨林小站

封面摄影 ■ 李丽娟

编辑部、出版 ■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6-10, Jalan T.P.K. 1/4,

Taman Perindustrian Kinrara, Puchong,
58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Tel: 03-5755890

Fax: 03-5757194

经销处 ■

马来亚图书公司

Malaya Book Co.

22-24, Jalan Bukit Bintang,
55100 Kuala Lumpur.

怡和书局

Ipoh Book Co.

75, Jalan Market,

30000 Ipoh.

友联书局

Union Book Co. (Pte) Ltd.

Blk. 231, Bain Street,

03-59, Bras Basah Complex,
Singapore 0718.

紫竹茶坊

Purple Cane Sdn.Bhd.

10-D, Jalan Masjid Negeri,
11600 Penang.

编

辑

室

报

告

贈
閱

售 价 ■ RM 5.00



PL
3090
JFENG
(DB)

蕉风曾经是一幢高大的身影，我在远处望着它，猜想自己的文字必须在报章文艺副刊跌跌撞撞一段路程之后，可能才有机会摸到这黑压压的影子的脚趾头。而今做了蕉风执行编辑。坐在蕉风编辑室里，我非常清楚的看到，高大的身影依然在前方——100%永远在前面，但我怎么可能只是追逐80%？我必须继续走向我心里的身影，只是步履不能像当初学步时的随心所欲——蕉风，毕竟是大家共同的文学事业。

如果史家的笔管不流着过于浓重的意识形态的红墨水，蕉风的历史应该是马华文学史上篇幅不小的一章。当然，写史有很多种方式。白垚是历史系毕业的，60、70年代曾与牧羚奴、李苍、姚拓一起改革蕉风，经历过马华现代文学的“侏罗纪时代”。【蕉风旧事 学报当年】既有“见证文学史”(eyewitness literary history)一定程度的真确性，也因为白垚幽默的天性而同时具备了“野史”的趣味。

【姚拓自传】对于欲研究姚拓作品者而言，是可贵而又可靠的“外围资料”。【自传】分成五辑，本期起定期连载。

林建国和黄锦树在很多人眼中是两种极端的形象，一个“据说”谦逊，一个“据说”狂妄。【蕉风人物】首次推出即要处理这么一种“两极化”（尤其如后者般的争议性人物）课题，编者不免面对“文学”和“道德 / 道义”的两难。然而，不镇压异议（——但是谢绝人身攻击），似乎也该是一种编辑道德。

如果文学而不能有“异”见，那还不如去写教科书。【文学异见】开栏有张景云和黄锦树。

大江要有翻腾不绝的后浪才不至于变成死水。郑重其事的为新人立馆，就是希望可以激起更强的后浪。本期【新人馆】介绍 12 位新人，17 篇作品。



雨川 5/10/97 来信：

谢谢你代表蕉风向我征稿，手头上正有一篇小说，去年写的，登不出去，此刻寄上给你，如不适用，敬请通知。

在人生道途上走了几十年，到如今，才惊觉老之将至。前面还有多少日子？我还能做些什么？也许此刻的我，正如拙作中的罗老，最低限底，还知道自己曾经活过来。只可惜，当他知道他曾经活过来的时候，暮色已经合拢过来。唉，这就是人生！所以，我很羡慕你们的年轻，希望你们都能活得比我更有劲！

编按：雨川的小说是我开始着手蕉风编务之后接到的第二篇来稿（第一篇是黄锦树的小说，写得很精彩，可是由于“敏感问题”[——过于“现实主义”?]而不得不割舍）。和雨川素昧平生，他给予蕉风的支持、以及他对创作锲而不舍的精神，都让我十分感动。这篇小说写的是一个打铁老师傅的晚年心境，其中是否也有作者的心情投影？《罗记铁铺》本期刊出，以飨读者。

张光达 15/10/97 来信：

收到你的邀稿，知道你近期将接手主编蕉风，衷心期待蕉风会有另一番风貌，可喜可贺。

随函寄上一首诗及诗歌技巧理论的文章，适合于否全凭你的编辑尺寸好了。这篇诗歌技巧的文章，我计划写它五六篇，基本上是针对那些初学习写诗的朋友而写的。现在我正在写第二章，如果第一章合用，以后我会陆续寄去。至于诗我想我也会陆续寄去，写诗对我好像是辈子的事，读诗也是，无所谓坚持与否，感觉上好像是生活中的一部份，也不必去强调或在意。

希望我这些早来的作品能让你有更充裕的时间审阅，如有任何意见，不吝指点一二。

编按：新开张的《少年蕉风》有一家新开张的“宠物店”，1998年，我们打算从宠物店主持人哪儿学习豢养信史时代的巨兽——诗。隆重介绍宠物店主持人——张光达。（请鼓掌。）张光达的系列理论文章刊于少年蕉风【宠物店】，与初学“养”诗的朋友分

享他豢养及观察诗歌多年的心得。少年蕉风虽“小”（本），然其中亦有可观者：请把它推荐给你的孩子或其他少年朋友，可能多少明日诗人或作家由此而出也说不定。

曹伟来信给“看稿的人”：

我说，每次寄稿出去，都被“原原本本”的丢回来，回邮信封里除了有我的稿，就什么都没有了。什么都没有，让我生气，我在想：到底有没有人看过我的稿啊？

所以，求求你，当作同情也好，可怜也好，“丢”稿回来的时候，附上几个字。就说你写“王八蛋，你根本不会写诗啦，失败，以后别再寄稿来啦，我看到讨厌。”也好，我也会很高兴，因为我知道，至少，有人看了我写的东西了，死而瞑目矣。

拜托拜托。

编按：回信给曹伟，说会选他的几首诗来用，暂时不把稿“丢”回给他，请他“自报身份”，并随函附上几首和他大部份的诗一样短小的诗给他参考。不久就收到他的回信，说收到蕉风的信

开心得不得了……；信写了好几页单线纸，又寄了几首诗来。曹伟还很年轻，他需要的是多一点的自我磨练，还有鼓励。蕉风愿意／能够做的是后者。曹伟的诗收在本期【新人馆】里。

林建国 11/10/97 来信：

谢谢来函邀稿！十一月初赶了一路，要我一谈当代美国文艺思潮，我脑筋马上一片空白，因为整个文化场景实在太复杂。我且先答应你，当李安的电影《暴风雨》上片时帮蕉风写个影评。另外建议也找李有成和张锦忠，两人都是前蕉风编辑。王德威常写一些以一般读者为对象的评论，你可考虑联络，需要的话我可提供通讯地址。我近日如果抽得出时间写下什么，我将优先寄给蕉风；找到一些跟大马有关系的文友，我也会帮忙拉稿。

编按：如果关心马华文学是林建国的“命运”（详情参【蕉风人物】）的话，那可是马华文学的“好运”了。

当文学 碰上道德

夜访林建国、黄锦树

整理 ◎ 林春美

林建国(简称林)是美国纽约罗彻斯特大学比较文学博士候选人,黄锦树(简称黄)在台湾暨南大学中文系当讲师,马华文学不在他们的学位研究范围之内,但他们都写了不少关于马华文学的论述。1997年11月底,两人回国参加“马华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时,我趁机给他们作了个访问。原本确是“夜访”的,却不料黄在研讨会上所持的论点和态度过后竟在马华文坛引起不少人不小的反应。为让某些议题可以得到较为充分的陈述,访问的工具于是从录音机转向书信转向传真机,而“夜访”也就成了“月访”。今将辗转而得的访谈整理出来,希望对未来的马华文学研究有所助益。

问:先说说你们个人与马华文学创作及研究的“渊源”。

林:其实我19岁出国之前已经开始写作,什么都写,诗也写,小说也写,但是写得不好。在写评论的时候,我印象比较深刻的是,当时我已经知道,我对方修的文学史观,并没有完全同意。另外,我对当时马华文坛上对于现代派、写实派的看法,也很不满。我觉得,他们争来争去,都是井蛙之见,层次很低。我那个时候,在吉隆坡买了一本《八方》杂志,那是香港人编的,它有一期就写到了现代主义跟写实主义的论战,里面把布莱希特跟卢卡奇从30年代到50年代有关现代主义和写实主义的辩论翻译成中文。那些东西都不太容易懂,可是对于西方来说,在现代主义跟写实主义的论战上,这是一份非常重要的经典文献。那时我还是中学生,我看到这个。然后,我的感觉就是:为什么当时在马华文坛上,谈现代派跟写实派的根本不读书?因为这份杂志上的东西谈得广,以我当时的程度,我并不完全懂。所以当时我是带着一大堆的问号,并没有想过以后要做马华文学研究。其实马华文学一直都不是我自己研究的范围,说关心,当然是各种各样的原因,而后来会写,是因为去台湾之前各种各样的问号还没有解决。等到大四的时候,修到比较文学的课,以为说这应该是个比较文学的问题。可是后来发现到,比较文学理论根本是在

谈一些大国文学，譬如中国传统文学、欧洲文学，诸如此类。所以也没有什么办法。

黄：出国之前，马华文学作品我看得很少。看不下。当时去图书馆看的多数是台湾的、或者鲁迅他们那个时代的书。回顾个人对马华文学的思考，也许一直没有离开大学时代在系刊上发表的习作〈马华文学的困境〉。那篇文章大体整理了一下其时马华文坛惯见的困境论述，其主要目的是企图在思考困境的同时寻求出路。而我那时最关切的是所谓的内在困境：作品的质量问题。我觉得那是一个根本的问题，其他的困境（如政治环境、华人的功利主义、华文教育水准日益低落、作品出版不易、稿费低……）都不过是企图合理化前一困境而延伸出来的解释。这当然是一个恶性循环的结构，可是如果认为质量是最为根本的问题，就必须不择手段、不计代价的去克服它。然而，可怕的是，所有的困境论述都倾向于合理化质量低劣的困境——困境本身合理化了困境。

从这样的问题构架来看，这当然是一个老问题。可是我们一旦改变了提问的方式，改变了对问题的认知，老问题也会以全新的面貌展示，并且让我们看到解决的可能——而不是被合理化至“无解”的状态。因而对这样的基本问题（“老问题”往往是有结构性的问题）我们必须做的正是：一、深入的挖掘它的多元因果；二、解决它。在这样的前提下，这将近十年来，至少在我

个人，一直围绕着以下的问题进行思考：

一、生产问题：重估马华文学产品及其生产条件、产品的结构及上层建筑（意识形态）诸问题；

二、语言问题：首先是马华文学的语言问题。从马华作家如何面对语言可以掌握整个问题的症结——以语言自觉为文学成立的条件。

三、独特性问题的重新思考：什么是独特性？它是怎么来的？如何可能？相对于什么问题它被提出？

四、经典、典律的问题：马华文学如何可能？关涉了两个问题：马华文学的“过去”如何可能（以怎样的立场和判准去建构过去）？马华文学的“未来”如何可能？（有什么资源可以提供给继起的一代？）

五、中国性问题：也即是“断奶”的问题。奶水中的凶深杀机，我曾以“恐怖团体”称之，也花了许多篇幅去探讨它，因为从现实主义教条下出走的许多作家，很容易在这一问题上失足，而让这个问题和教条现实主义问题在结构上同等重要，足以局促马华文学的总体发展。

其实马华文学有一个最大的问题，就是每个断代都充满了疑问，每个年代，每个十年，都是疑问。像 60 年代，其实是最典型的。我们是因为有历史当事人，比如像张锦忠，他会提醒我们一些问题，比如什么地方有问题？他看过什么资料？包括写实主义，他叫我一定要注意方天，说那个时候就是

他写得最好。很多这样的东西我们真的是没有接触到，而且很多东西都是被那些写史的人埋没掉。因为马华文坛一直没有资料的概念，没有将所有重要的作家都写进去的学术器量，以求其完备；通常是不喜欢的，就被删掉了。其实在马华文坛，现代主义的东西起源很早，但是在方修他们讨论 50 年代或者更早的，像颓废派、象征派、写情色的作品，都抱着这样的态度：把人家大骂一顿，也不把人家的作品拿来看一下。像这样的资料，我们就根本没有办法掌握。

林：其实，马华文学应该跟中国新文学有一些地方很像。其实我们可以看到，五四开始的时候，中国从国外引回来很多很多东西。

黄：而且是各国的，俄国、日本、英国、美国、法国，都有。这些都跟留学生有关的。

林：是。当时可以有李金发这些人，也有戴望舒这些人，也有感时忧国的；中国新文学非常复杂。整个马华文学的状况也应该如此。

黄：整个马华现代主义的起源应该不会晚于现实主义。中国就是这个样子。其实我的感觉是：战前马华文学界是人才辈出的。其实人才是一直在冒，这方面文学奖的作用很大。

● **问：**为什么选择在去国之后探索马华文

学——既然你们的学位研究范围是晚清学术史、思想史和电影？

黄：当然，这种探索和思考对于我个人的创作道路和学术志业都有莫大的助益。就前者而言，有助于让我在华语世界里清出一条路子——因为对马华文学的思考，无可避免的必须以白话文学的整体发展作参

照；于后者，至少让我体验到学术的实践意义——它并非象牙塔，而是对现存的问题做立即的、持久的回应，动用了所有可能动用的资源，让我找到一个中文系象牙塔以外的立足点；同时，也避免了不必要的抽象，而在马华文学这一具体的对象上建立可能的论述；



林建国：如果我们不是出身大马，大概就不会研究马华文学。

从而，即使我对它经常性的否定，也无碍于我把它建构成具有丰富文化意义的学术客体——当然，在这问题上，林建国和张锦忠同样重要：我们已渐渐的把困境具体化，并且试图建立可能的学术基础，以让后人对于马华文学的学术思考成为可能，而不必再沦为无意义的重复或无意识的悲情。

林：黄锦树可能没有说出的一点是：如果我们不是出身大马，大概就不会研究马华

文学，至少不会像现在这样探讨马华文学。换言之，这样的探索牵涉到我们的身世，并牵动了两个层面：第一是我们所处的历史时空，第二是我们同时也处身的广义的学术界，尤其是我们继承着的东西方知识传统。对马华文学的探讨不免也是这两个层面的事情，有意解释着一切支撑着我们进行学理思辩的条件，包括学术体制和政治气候。如果要把马华文学在学理上立为一个美学客体，这些条件通通必须考虑过，到头来便会绕回我们的身世。或许从事其他范围的研究是机缘（至少我的情况是如此），可是从事马华文学的研究却成为我们的命运，不论我们处身哪个学术领域、哪个地理疆界、国内或国外。于是当我们在国外求学，学习继承东西方的人文传统，我看不出为什么就要和马华文学的研究有所冲突。说又说回来，马华文学的研究牵涉那么广阔，举凡文学理论、政治学、史学、美学、思想史、人类学等等都包括在内，我们若没有稳扎驳杂的知识基础是无法因应的。这里的意思是我们不能自满；写作者，包括那些视马华文学为私有财产、不许任何人说它一句坏话的人，也不能因为马华文学是一个复杂的文学现象而沾沾自喜，以什么“独特性”云云的修辞来自我陶醉。我们当中研究马华文学的看出其中研究工作的困难；我们当中写作的也必须看出创作上的困难。两者其实是同一种困难，需要一定程度的学养才能把握和体会，不读书

是办不到的。面对马华文学这个我们挥之不去的命运，大概只能以这么审慎的态度因应。

问：马华文学界如何突破？

黄：以我自己对台湾文学、对大陆文学的观察，发现很多作家写到一个程度之后，都会面对同样的问题。问题的解决还要靠作家本人，当然我们也希望这个环境不要增加太多阻碍。如果说有一个比较健全的文学批评，会好一点。写作者最初的时候大概是不怕死的，什么都不懂，凭直觉就写，可是写到一个程度之后，就“阻塞”了。评论就是在这样的时候发挥最大的功用。

林：其实也不见得是评论的问题，而是鉴赏能力要到。好多创作的人遇到瓶颈的时候，如果朋友鉴赏能力够的话，可以跟他提，不见得是对，但他自己会想一想，然后可能会有新的局面。我们现在并不缺乏优秀的起步人，优秀的起步的写作者很多，而且写得非常好，非常清新。可是他们写到一个程度之后，就开始没有后劲了。关于这点，我恐怕要说那是一个大环境的问题，一个好的大环境除了指一个好的批评体制，也指一个有着丰富阅读资源的环境。因为阅读到好的东西，会让你有所思考，然后你会开始寻找出路。可是在这个地方，似乎写作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无需阅读，也不必思

考，并且批绝批评。所以我们在这个地方很容易出名。

黄：很容易变大师。

林：很容易变大师，然后就完了。我可以举个例子，我中学的校长，我会每两年都去看他。每次去的时候，他都会把他的字拿给我看。每次我都感觉他的字不一样。我对书法很外行，而我的校长实际上没有什么知音，所以他把字给我看，我感觉不一样，但又说不出个所以然来。然后，我就问他。他说，他最近开始研究魏碑。过去他都只是练隶书。他写字写了几十年，每天写，而最近这两年他开始发现到魏碑，所以他的字也开始有了改变。他显然写得很用心、很自觉，非常努力思考，缓慢的进步了一段时间之后，突然有一个质的跳跃，眼前顿时豁然开朗，你可以在他的精进里看到一股气魄，和智慧的闪现。我指的是这个。

黄：不过这个问题其实是个更大的问题。譬如中国晚清的文人圈，他们基础文化水平高，而且对书法普遍的欣赏力也不坏。可是能够成家的就是那几个人，原因就在于，大部份的文人都被官方制式的书体限制住了。大环境糟的话，这个问题会更明显，而且会表现得更简单。大环境好一点，其实问题也一样复杂。台湾也是这样。我的感觉是所谓“创作”，基本上是消耗性的。如果自己藏的东西不够多的话，很快就消耗完了。它不像研究，比如一些经验研究，因为它选

的对象很不同，它的领域一直改、一直扩充。这些领域本身刺激他去思考。很多理论家因为这些经验的改变，他的理论就随之而成长。

林：我觉得理论跟文学创作是一样的。

黄：对。包括李维斯陀谈他的人类学研究也是这样，他也不知道他的研究、他的笔

会带他走到哪里。所以他很尊重那个对象，必要的时候就转换一个对象，让他有一个新的视野、新的挑战。而创作者普遍上容易忽略这样的问题。应该以什么为对象？我们要怎样去寻找这个对象？把这个对象建筑起来，尊重对象，这个问题始终



黄锦树：意识到困难，这是最致命的困难。

没有得到应有的关注。

林：不管你是做研究也好、创作也好，这个思考必须很彻底、很究竟。我觉得研究和创作，都同样需要敏锐的观察力、开放的心胸，并同时尊重你的对象，不要下太快的结论，多听多看，这样才能有新的养分进来。可是就算如此，创作还是很容易失败。这是布莱希特的话，连这位戏剧美学的一代宗师也不时失手，无意中写出许多烂作品，显然是肺腑之言。失败是正常的，大家

熟悉的莎士比亚也是，37个剧本中，一半是烂作品。由此可见创作之难，不用心又怎么行呢？

黄：我发现到一个最大的问题就是“表演性”。他们真的认为有就好。症结在这边，答案在这边。只要有，只要写出来就好，变成这种要求，然后把这变成是一种很神圣的事务。把它当成是马来西亚华文教育、华人文化、文字、语言存在的依据。这是非常可怕的。没有想过在“有”的基础上，怎样让它好。

问：一定要用西方的文学批评理论来评论马华文学吗？

黄：反过来问吧，中国有没有文学批评？中国的所有文学批评都是鉴赏论：“好！”、“如幽兰出谷、长河落日……”，都是这种语言。你文化水准没有跟他一样高你看不懂。它是一种感觉上的对应。

林：不见得就是没有价值。

黄：它是很有价值，但它始终是一种鉴赏论，非常主观，而且带有一种私密性的。它真话没有讲出来。话讲三分，七分藏起来，那是一种诗语言。

林：其实，某个程度，我们自己写文学批评，偶尔我们也会这样做。

黄：当然，但那是另外一回事。我们现在谈文学批评，为什么说一定是西方的？很简单，因为它有知识论的传统，它把问题的步骤讲得很清楚。它的思想方法也是，会说清楚这是什么概念，那是什么概念。至少它有一把尺，你可以量。中国的尺是藏起来的，它告诉你一个结果，你看不到尺的。除非你段数和他一样高，不然甚至他用的是什么典故你都不知道，听不出来。它好玩是因为？如果大家水准一样高的时候，就精彩得不得了，你藏七分，我藏三分，或者用另外的去谈，那听懂的就“嗯，妙。”但是哪里“妙”他不讲啊，听不懂的就只好嘿嘿跟着大家笑了。

林：我从另外一个角度来回答你这个问题。为什么理论是用西方的？我们今天“文学”这两个字也是西方来的，日本人的翻译。我们今天已经引用了西方形上学的东西：形式内容、肉体灵魂、文类的划分如小说、戏剧等。这些都不是纯中国传统了。

黄：我们的头脑重新format过了。

林：对。现在我们如果说我们参考——我尽量避免说我们“用”——西方的文学理论，看西方怎么做，也是有理由。因为有些问题他们已经解决了，或者他们正在解决。比如说形式跟内容的关系是否对的问题，又比如现代派跟写实派的问题，西方已经把这个问题解决了，至少某个程度上来说，他们争论的层次就算没有解决的话，我们今天争的层次根本没有办法达到他们那种水准。

黄：就像你要谈心理学，你要嘛拿西方的那一套，要嘛就谈唯识。不然要怎样，没有工具没有语言，你要重新开始吗？就像日本，脚踏车也不是他们创造出来的，是外国累积了多少代的发明。电脑也是，马华不可能再自己从计算机发明起啊。必须借用既有的资源，人类很多东西是共通的，这样起步才可能快，而不是从阿当的树叶发明起。资源是没有国籍的。可是很奇怪，谈到文化的时候，国籍就来了。

林：在马华文坛，我们看不到文学研究的困难。

黄：和创作一样，人家是一刀一斧，他们是一挥而就。意识不到困难，这是最致命的困难。如果在这个时候要谈到关于后现代、后结构的问题，我的理解是这样：就马华文坛而言，我们连最基础的东西都没有，完全没有条件谈那些东西。而且，不客气的说，对基础问题的漠视或无知，根本上也不具备谈“后XX”的资格——那样的理论背后有太多的预设和基础的哲学建构，那是老树上的花，而非像我们趋新的论者们，引进的只是切花、干花或者花茶、花果子，不过是文化上的点缀。况且，用消化不完全之高明理论，套用于平庸的作品，本身是不道德的。

问：你（指黄锦树）的文论是否对他人的评论与作品过于“不客气”了？

黄：对中国学者的敌意，我并不否认。首先是对他们的胡乱吹捧十分反感，早就想撰文加以抨击，只是觉得那太浪费时间，根本不值得。这些研究者基础文学训练都十分有问题，骗不了行家。那样的胡乱瞎扯，中学生也写得比他们好——只要读一两本《文学概论》、《美学概论》。这和把高明

为什么谈文学批评一定是西方的？很简单，因为它有知识论的传统，它把问题的步骤讲得很清楚。它的思想方法也是，会说清楚这是什么概念，那是什么概念。至少它有一把尺，你可以量。

理论套用于平庸作品一样，都是有害，而且不道德的。他们的官方作业，传达出的整体讯息是：马华文学的困境是合理的，因此它所造成的产品是优越的。不懂文学就不要勉强，从

潘亚暾、王振科、陈贤茂……以降，大都不可原谅。我敢这样说，是因为我经常在读现代文学领域里大陆第一流的人才（如汪晖、李陀、黄子平、陈平原、张旭东等人）的论文，真是天壤之别！

而对于别人对我论文表达方式上的“攻击性”的指责，我并不否认，这和所谓的“严谨的论文”有所差别，这也是我和张锦忠、林建国他们较大的差别。这也是我比他们笨的地方，在技术上都可以克服的，却偏偏要那样，因而树敌无数，也成为众矢之的。部份原因来自于个性，好恶过于分明；再则，对我来说，也许也是一种必要的策略。因为我不仅想解释世界，更企图改变

世界。“学术本以救偏，及其所至，偏亦随之”，这就是所谓的“矫枉过正”——不发挥十分的力道，无法打破这封闭的结构，也不会有人对你谈的问题当真。我相信读者可以看出我的限度，并予以自我修正。

林：我喜欢锦树这句话：“我不仅想解释世界，更企图改变世界。”不过这句出自《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的马克思名言，得有更审慎的解释。简单地说，马克思出身西方哲学，他所要改变的是西洋哲学家所解释的世界，整个西方思想史也就成为他打击的目标。换句话说，西方世界一直到马克思还不能思变，西方的思想体系要负很大的责任。马克思要进行经济生产模式上的革命，到最后要革的还是这思想体系的命。我们这里看到他对问题发生的历史条件，在掌握上有他的一套。现在我不确定黄锦树所要企图改变的世界是怎样一个性质的世界；似乎他所谈的“世界”还停留在现象的层次，未及结构的层面，特别是有其历史必然性（或曰惰性）这层意义上的结构。譬如，“胡乱吹捧”是现象，凡是黄锦树指出的“不可原谅的”的事件也是现象；大环境的贫弱才是结构，有其历史根源，一如马克思所抨击的西方哲学的颟顸，也有自己的历史原由。这种结构性的贫弱因为有其政治大环境的理由（当然还不是唯一的理由），譬如学院的学术资源被官方垄断，马华文学界本身就不见得能负完其间贫弱的责任——留意我这个说法，并非是说马

华文学不需要负责任。甚至当我们指出凡此种种坏现象的发生是一个结构性问题，也不表示这个问题不需要解决。我是从这个角度来理解黄锦树要“企图改变这个世界”的意思，并把这个改变计划变得更具体、更究竟、也更困难，甚至必须用上一两代人的时间才能稍稍扭转整个马华文学贫弱的局面。这种想法让我只把希望放在后起之秀身上，这次研讨会期间我就花了一些时间和小我十岁以上的同学聊天，回答他们问题的同时也听听他们的意见。他们眼睛都很雪亮，了解马华文学恶劣的现象，使我对结构性问题的解决有一些信心。我于是很愿意放弃向一些弱质的“前辈”喊话和放话。

问：情绪的介入会不会影响论文的学术性？

黄：当然，我也考虑这样的问题。要注意的是，情绪并不是我论文的全部，而是紧扣着一个个的问题而抒发。我有分寸，再怎么愤怒，在理智的层面上，都要先把问题谈清楚。

林：其实在研讨会期间，我曾私下和一位前辈聊天时这样为黄锦树辩护：我们每个人多年来写了那么多论文，对马华文学的一些弱质现象剖析和建言，完全没有效果，弱质的现象依然故我。现在黄锦树愿意出来扮黑脸，我们应该感激。不料其结果是大

家群起而攻之，围绕在一些无趣的情绪问题打转。这种反应是马华文学界弱质的症候。其实负面的批评并非黄锦树的用意，一直以来他都提出许多很有意义的论题，包括“经典缺席”的看法。可是他立即陷入一个两难：他如果用语上不让情绪介入，不挑起激烈的回应，他的议题无论有多大的开创性，必定无疾而终；然而他一旦让情绪介入，大家就围绕着他的情绪大作文章。马华文学界这两难态度目的只有一个：不肯思考，永远在回避真正的问题。写匿名的笔战来攻击黄锦树只进一步证明我的论点：他们只是藉着交换情绪来转移他们没有能力交换意见的事实。要知道，黄锦树的意见一如我们任何人的意见，并非不能反驳和辩论；再说，我们在学术界（在一个健全的文坛也一样），从来就不可能有两个人的意见完全相同或相异，如此才有意见交换的空间和理由，学理上的辩论和对话也就成为常态，这时用匿名的笔战文章来发难，是会错意也是搭错线。真正有建设性的做法应该是作学理上的回应。以“经典缺席”的议题为例，张锦忠就以一整部博士论文来处理马华文学的典律问题，当初不尽然是针对黄锦树的论点而写，可是倒是把有关的理论课题作了一次系统性的考量和演算。我个人并写了一篇〈等待大系〉来补充一些看法，同时黄锦树自己的思考也有了一些发展和变化。看来看去，他当年提出“经典缺席”的说法还是很有意义，让

我们有一个学理上的机缘好好厘清一些重要问题，我实在看不出有什么可以所谓“笔战”的空间。反过来看，当笔战或写匿名的攻讦文章成为常态，是不是说明马华文学界没有持论的能力，写不出像样的申论文章？笔战或攻讦文章的害处就在这里：它让我们有一个幻觉，以为这就是文学批评，可以有什么学理上的发现。正是这

当笔战或写匿名的攻讦文章成为常态，是不是说明马华文学界没有持论的能力，写不出像样的申论文章？笔战或攻讦文章的害处就在这里：它让我们有一个幻觉，以为这就是文学批评，可以有什么学理上的发现。正是这样的幻觉让马华文坛一直无法进步。

问：会不会对自己的“树敌无数”后悔？

黄：我并不后悔，当然。只是对方北方先生感到抱歉。一方面是下笔过重，一方面是时机不对。这一次的遭遇对我的伤害也

不小，“人非草木，岂能无情”——然而面对那样的作品，我无法缄默。就这件事而言，我不期待被谅解，我承认自己有某些过错（下笔过重及时机不对），也必须承担这样的过错。在我看来，研究“在地文学”，总得付出一些代价。

林：就像我曾私下对黄锦树说的，他和方北方先生的遭遇是一个结构性的悲剧事件；既然是结构性，他们就非如此悲剧性的遭遇不可。方北方早年的文学环境远远

不及我们今天拥有的条件，他在那么困难的环境下写作，作品的质量确实很难强求。然而这样的了解并无妨我们采取另一条同样重要的理路——也是黄锦树所坚持的——即作品的成败可以有一个公认的标准。这点大家也没有什么异议，剩下的问题就是要不要用在方北方的身上。说实在，这两条理路可以并存，技术上的确存在一些问题，而黄锦树一再地在两者之间徘徊，显见他慎重的伦理考量。有一点很清楚的是：问题不发生在方北方那里，因为一旦两条理路可以共存，不经任何化约或折衷，则我们对方先生便可有一个公允的文学评价，可以是正面，也当然可以负面。剩下的，是我们评者的问题。我用“我们”来包含整个马华文学界，因为向来出于对老作家们的尊重，“我们”都不愿意采第二条理路（作品成败有公认的标准）来论断他们的著作。这个现象使公允的文学评价结构性地不再可能；引申开去，这成为马华文学本身的结构性问题，黄锦树的方北方论便是针对这个要命的现象发难，与方先生并没有太大的关系。一旦反黄锦树的人一再对他责难，认为他不该对方先生不敬，便一再说明这要命现象的在场，解释了公允的文学评价何以不可能，也帮黄锦树解释了他发难的理由。这些人甚至不知道他们的立场才是问题，所以继续成为要解决的问题，此乃问题“结构性”所在。既然方先生及其著作从来不成问题，这些人仍不断把他

牵扯进他们的问题里，便直接造成对方先生的伤害；是他们要对这伤害负责，而不是黄锦树。换个说法，马华文学界大环境上结构性的贫弱，使方北方成为直接的受害者；任何人一旦要像黄锦树一样对这贫弱现象开刀，便结构性地——毫无选择地——波及无辜，这便是悲剧所在。他跟方先生这样悲剧性遭遇确实始料未及，可是如果他能理解这是个结构性问题，他就不必如此歉疚。

我们所关怀的当然还是公允的文学评价，对任何的作家、任何的作品。可是如果有人只要想作出这样的评价，都遭受阻力，都得深深歉疚，便说明马华文学界思辩能力上的沉疴实在太严重。当然，让黄锦树因此强力诉诸前述的第二条理路、让美学成为文学评价的终极标竿，又是他和这贫弱环境互动之后另一个悲剧性结果，因为当文学评价只能停在这样的标竿，便离公允还有一段距离。如此被贫弱环境牵制，黄锦树无疑也是受害者。不用说，真正受到最大伤害的仍然是文学。◆

蕉风旧事 学报当年

◎白垚



这是 29/3/1970 一个闷热的早上，在牧羚奴的“客栈”里，(这一群人说东说西)时(文见同年 4 月 209 期蕉风)丘瑞河为白垚作的素描。时白垚 36 岁，是蕉风编辑。去年年底在大人餐厅初逢乍见，白垚眉宇间仍流露着当年画中叼烟的不羁——这时他 63 岁，是蕉风的顾问。白垚是马华文学史上“第一首现代诗”的作者(因另有说法，故用引号)，跟蕉风且有数十年渊源，由他写【蕉风旧事 学报当年】，兼及马华现代文学早期发展状况，该是最适合不过了。



排字女工与小红娘

印刷厂的排字房，有三位女工，专捡排蕉风和学生周报，她们是阿卿、阿琴、阿娟。除眼明手快外，还会欣赏批评，极有见解。那时，学生周报文艺版分拓垦、种籽、新苗三版，一看版名便知程度。那时，我编这三版，我是一版一版的发稿，在二校时，她们常有意见，说原在新苗的，不够水准，应改种籽，又说原在种籽的应改在新苗，且常对同版文章作比较批评，说哪位作者有前途，哪位作者的文字清新，哪篇文章是抄袭的……等。有一次，我发了一篇题目叫《小红娘》的小说在种籽版，写得很好，因作者第一次投稿，便心存偏见，认为不应一下就刊在新苗。二校时，我送稿入排字房，阿琴说，这篇小说应入新苗，又建议我联络这作者，说很有潜质啦；阿卿、阿娟从旁帮腔。我初不以为然，唯唯以对。三校时我从善如流，将《小红娘》归入新苗版，并与作者联络，这位作者是雅蒙。



小月亮与李苍

学生周报每月有一期“诗之页”，由李苍编，我则编其中的小诗试写，专从小小作

者的来稿中，选出小小的诗作，后来有不少名诗人从此冒了出来。但并不是好稿常有。来稿很多，看稿选稿，每有沙里淘金之叹，偶见佳句，欣喜欲狂。有一回，我在众多来稿中，看到一首小诗，题名〈小月亮〉，写的是一个小女孩看小月亮的小小感怀，灵气十足，有初写黄庭的新意，便一字不改刊用了。排字的阿卿一看，也说这个小女孩灵气逼人。我写信去联络，却没有回音，也就不了了之。事隔数月，姚拓要忙教科书，我要忙印刷厂，李苍一个人编一份周报，忙不过来，要在作者群中找一位编辑帮忙。有能力的作者多的是，但学报的薪金微薄，要在编辑部附近找，刚高中毕业的最合适。这样，薪金不多，住在家里，也可做下去。我突然想起看小月亮的小女孩，读的是阿松大女中，像是住在八打灵再也，便向李苍和姚拓建议。当初大家都有点犹疑，我的理由是，报刊的风格是编者的影子，情愿找一位风格清新的，编辑的工作可以慢慢上手，他们也就同意了，请李苍去联络这位小月亮。

有一天，我去排字房发稿，远远看见一位少女，由李苍陪着，在排字房和阿娟阿卿阿琴她们谈话，羞羞怯怯地，文文静静地，我以为是李苍的女朋友，正要上前去调侃一番，不料李苍先发制人说，这位是你要找的俏凌。俏凌就这样静悄悄地凌过了我，作了学生周报的编辑。



原上草与土地堂

原上草，原名古德贤，人人知道他的散文和小说写得好，其实，他是一个很有创意的编辑，他在1958年由彭子敦赏识，引进学生周报当编辑。彭子敦笔名彭湃，蕉风创刊时的编辑，是早慧的父亲。此是后话，且说回老古。大家这样叫原上草。老古平日不苟言笑，工作认真，学生周报作过一次读者意见的问卷调查，最受欢迎的一版是“快活谷”，快活谷中最受欢迎的是土地堂。快活谷是老古编的，土地堂是老古创立的。土地公的答非所问，由老古开创，是今日周星驰有厘头的老祖宗。日后的编辑，包括我在内，都喜欢编快活谷和当土地公，也只是萧规曹随，脱不了老古的轨道，老古还画漫画，快活谷早期有一连载漫画〈四活宝〉，主角四人，他们是大牛龟、孖辫女、三星仔、四眼妹，各有性格，很受欢迎，后来不知为何停笔了，可惜之至。老古还有一件可惜的事，就是他的文章写得好，却一直未入过大学。可是，在大学里却有人研究老古的小说和散文，也有人因为研究老古而得了硕士，在大学教中文。你说怪不怪、奇不奇，而老古呢，他一点也不在乎，朋友们也只能以土地公的口吻说，人进不了大学，文章进大学也是一样。老古也只是笑笑算了。

早慧与文艺专题

蕉风的创刊编辑（之一）彭子敦，有女早慧，今日在报界，是个人物。彭子敦后来去了香港，彭太太在我工作的印刷厂经营一间餐室，方便员工。是家庭式小生意，雇不起人。早慧小小年纪便出来捧茶捧水，经常出入编辑部、排字房，也自动为两者之间送校对稿，日子久了，也开始写写涂涂。也许是家学渊源，也许是耳濡目染的环境熏陶，写得一手好文章。记得当年编学生周报封面版的文艺专题时，她才十岁左右，却是最早最年幼的小读者；看她常把自己喜爱的文章歌曲图片剪下来，我心里有说不出的感动。去年年初，我回到吉隆坡过年，她与她妈妈请我大吃一顿后，又约了牛忠、公羽介、梅淑贞、许友彬、沈钧庭在八打灵钟灵校友会的餐室聚会。饭之余，谈文说艺，笑语人生，无论见解与谈吐，已是大家姐模样，霎时间，发觉自己老了二十年。

蕉风、现代派、南洋商报、完颜藉

看前年的蕉风的创刊纪念专刊，

提到现代派，都把账算在1969年的202期，因自这一期起，蕉风原来的主编黄崖离开了蕉风，自己办星报去了。李苍、牧羚奴、姚拓和我，正式接编蕉风，无论是非功过，都与有荣焉。

这个账算迟了十年，其实，早在1959年5月，78期，蕉风改版，便很现代。那时黄思骋和黄崖还没来，主编是姚拓，编辑是彭子敦，我编诗的部分，“美的V形”，就是那个时候出版的。不过，雷声大雨声小，作品不成熟，本地诗人中只有周唤、冷燕秋、李迎、罗曼尝试，社会风气未开，未成气候。此后十年，因学生周报诗之页的不断刊用，现代诗人辈出，风气渐开。

更重要的是，后来，南洋商报出了一个奇人异士，主编南洋文艺，大量刊用现代作品。大报声势，不同凡响，大小作家群相景从，风气已成，蕉风才可在202期与现代派再续前缘。

唯一事先没有在学生周报现身的现代作家，只有一个完颜藉。这个完颜藉，也就是南洋商报的那位奇人异士。在星马，谈现代文学而不提完颜藉，就如同谈中国共产党而不提毛润之一样，不是无知便是故意。我希望牧羚奴能好好写写完颜藉，他们两人是老友记，相知颇深。



周唤和沙里淘金

周唤是一个很有性格的编辑，也最能在众多的投稿者中沙里淘金，选出好稿。他编学生周报的文艺版，出现许多新的作者名字，日后都成大器，梅淑贞，温瑞安都在那时出现。他也能联络作者，牧羚奴、英培安、零点零(可惜早逝)、温任平是我能想起来的名字。周唤在学报蕉风作编辑，有三个不同阶段：第一阶段是他高中毕业后，在学报当助编，是蜻蜓点水的过渡性质；第二阶段是大学毕业后；第三阶段是研究院毕业、得了硕士学位后，在第三阶段，他深信刊物风格是编者影子的延展，那时，他和悄凌合编学报蕉风，也的确做到了这点。学报编者在作品后加短评，不知始于何人，自鲁阎王而发扬光大，但仅限于散文和小说。诗后加短评，自周唤始；新的诗人常因好评而信心大增。

蕉风欢迎 各类文稿

◎举凡文学创作、文学评论、翻译等优秀文稿，都可寄至蕉风：

6-10, Jalan TPK 1/4,

Taman Perindustrian Kinrara ,

Puchong ,

58200 Kuala Lumpur.

◎来稿请用稿纸誊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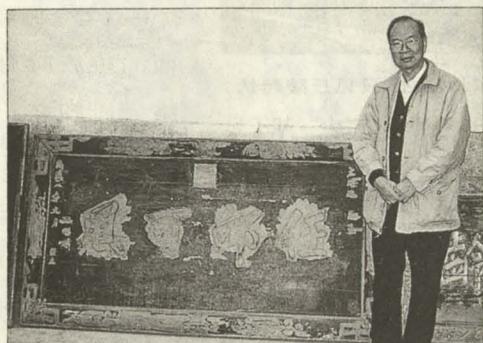
◎电脑打字 / 传真 / 复印文稿
请确保字粒清晰易读。

◎来稿请注明中英文姓名、地址、电话、传真(如有)。

◎请自留稿底，恕不退件。

童年时光

【姚拓自传】之一



姚拓的父亲，曾捐献存粮救助水灾灾民，1919年，获当时北洋政府黎元洪颁赠“任即可风”匾额表扬。这副匾额在文革时代被削平字体，现在仍可看出原字形状，存于姚拓家乡巩义县民俗文化村中。

懵懂欢乐

1922年阴历11月9日，我出生于中国河南省巩义市的鲁庄。鲁庄古名亳丘，举世闻名的《南方草木状》一书的作者，晋朝植物学家文学家嵇含先生即出生于亳丘。嵇含是西晋名人嵇康的孙子，嵇绍的儿子，曾做过广州太守。我小时候，村北寨门外竖有一石碑，上书“晋嵇武乡侯故里”七个大字，但我们村上的人，多数都不知道这块石碑的来历。文革时期，此石碑被搬到水井边当作石板使用；现在已搬回到鲁庄村政府办公室里面，算是被保护的古代文物。

鲁庄位于中岳嵩山北麓，距离少林寺只有十五公里，西距洛阳四十公里，东距郑州五十公里。在中国古代历史中，应该算是华夏的中心地区。由鲁庄向西去两公里左右，便是临县偃师。偃师，就是说，在周朝时代，所有诸侯的军队，一走到靠近京城洛阳的偃师这个地方，必须卷起国旗，息了鼓声，静悄悄地在这里经过，以表示对王室的尊敬。

在三千年之前，我相信我的老家这个地区，一定草木茂盛，树林郁葱，流水潺潺，土地肥沃。可是到了我父亲甚至比我父亲更早更早的年代，附近的山头早已不见树木，潺潺的河流变成了干涸的河道；昔日伯夷叔齐耻食周粟藏身遍布丛林的邙山，早已成为黄秃秃的山陵。

三十年前，我的家乡还是一个严重缺水的地区；我的祖宗的祖宗，一直是靠天吃饭。在中国的中原地带，每隔二十年或三十年，总有一次大的旱灾。从前的每次旱灾，总要饿

死几十万或几百万人口。现在我们家乡的人，只要一提起1941和1960年的旱灾，没有一个人不心惊胆跳。他们说，1961年，他们把玉蜀黍中间的白色空壳，用石磨磨成片粉状，然后渗上柳树皮，做成面包来吃；吃了这种假面包的人们，不久都会变成黄色的浮肿人慢慢死去。我在1941年之前就离开了我的家乡，逃脱了这两次大的灾难；可是我的许多亲友，都是得了黄肿病而死的。我父亲那一代的农人们，生活更加艰苦。我小时候，父亲曾多次告诉我有关光绪三年

(1875)大旱灾的事情，他说，有一个十多岁的孩子，从南方逃难来到我们村庄的门口，大声哭喊着：“我饿呀！我饿呀！”倒地而死。

在一千年前的宋朝时代，大概我的家乡还是一个人文荟萃的地方；可是明清以来，文风南移，再加上人口众多，土地贫瘠，中原地带又是兵家的必争之地，战乱灾荒，交相接踵，到我的童年时代，鲁庄一带已是穷乡僻野。据我们姚家祖坟上的石碑和历代相传的《姚氏家谱》所载，在六百多年前的元末明初时期，一个年长的侄子和一个年幼的叔叔，由陕西移居到如今的鲁庄。家谱上说，元朝时中原人口东逃西散，洛阳一带的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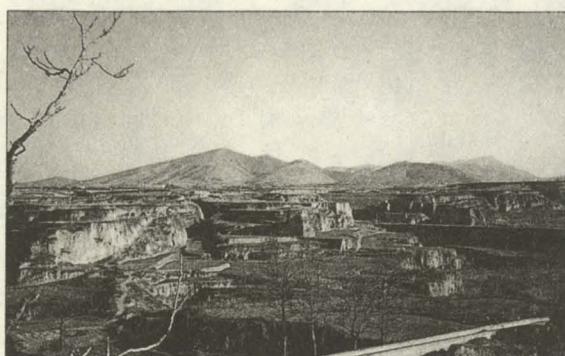
沃地区，变成了蒙古人的牧场；明朝初年，当时政府鼓励人口多的陕西和山西的老百姓向东南方迁移，姚家叔侄二人才背井离乡来鲁庄。中原人士故老相传的山西大槐树

下面移民分手的故事，大概就是从那时开始的。

古时候的人们，宗族观念十分浓厚，鲁庄姚氏一族虽然迁来六百余年，迄今仍与陕西的姚族时有连络。唐朝名相姚崇，是我们第四世祖；第二十三世

祖迁居鲁庄，我是第三十七代；我的下面，还有九代子孙。假如我现在回去鲁庄居住，我就是他们的族长了。我们的祖宗中出了一个大人物姚崇，也许是拔尽了姚家的风水，我们鲁庄这一支姚家子弟，到今天都没有出过什么有名气的人，明清两朝，不要说什么状元进士，连一个举人都没有出过。幸亏清朝时，我们姚家出了一位研究理学的老先生；总算是不至于斯文扫地。几百年来，姚家子孙世世代代虽然以种田打圪塔为生，但私塾式的教育制度一直没有停断。到了1930年有了新式小学以后，私塾制度遂逐渐没落。

我的父亲名叫姚锡麟，生于1861年，逝



从姚拓出生地——鲁庄村向东边望去，只见丘陵起伏，全是黄土高原的景色。远处的山峰原名“树山”，却不见有一株树木。

世于1939年，享寿78岁。我的第一个母亲姓李，没有子女，早年去世。第二个母亲姓王，生了两个女儿，三十多岁死去。我的母亲名叫张玲，是我父亲的第三位太太，比我的父亲小二十二岁。我同父异母的大姐，只比我的母亲小一岁。我的外祖父死得很早，又没有什么财产留下来，我的外祖母只好以走方郎中为生；她是一个会针灸会看病也许会看风水的江湖医生，却家无恒产。我的母亲为什么会嫁给我的父亲，肯定是我外祖母的主意。

在鲁庄村里，我父亲

算是一个能干的人。我的祖父祖母死得很早，并没有给他留下什么产业。我父亲对我说过，他十八岁时，曾为人挑水糊口。可是他身体高大强壮，头脑灵活，又肯吃苦耐劳，他是农人，也是商人；他在鲁庄小镇上，开过杂货店，糖果店，还开过中药店。现在仍在鲁庄营业的两个中药店，他们两家人的祖父都在我父亲的药店中作过主治医生。所以我每次回鲁庄老家时，总要到这两家药店去走走，表示三代的友谊并没有断绝。

我父亲四十岁和我十八岁的母亲结婚时，在鲁庄来说，我父亲已薄有财产，置有百多亩田地，算是小康的人家了。否则我外婆也不会把女儿嫁给他。也许这些产业是他

辛辛苦苦一点一滴挣来的，所以我父亲终其一生从没有浪费过一分钱；我小时候，不记得他给我买过什么零食或什么玩具。平时他连一粒鸡蛋都舍不得吃；他老年时吃的蔬菜，只用菜油炒一炒，这就是他美味佳肴。像他这样一个节俭到近于吝啬的人，居然在1917年将家中的数千斤小麦，全部捐献出来，并且发动全鲁庄的人们，连夜蒸成馒头，分乘小船，分送到鲁庄北边被洛水淹没的大水灾区，救了千百个被困在大树上或屋顶上的灾民性命。水灾过去以后，灾民们为了

表示他们的感谢心情，特地联名上书，将赈灾的事报告到县政府，然后逐级送呈到当时的大总统府。1919年，总统府送给我父亲一副匾额，上书“任卹可风”四个大字，以资褒扬。大字左边有两行小字：一行是“大总统黎元洪题褒”，一行是“中华民国八年立”。文革时期，我大哥的孙子把这块匾额从大门上拆了下来，当床板使用。现在，这块匾额已送到巩义市的“民俗文物村”，当作古代文物保存。

我母亲没有读过书，不认识字；可是，我认为我母亲是一个最能明辨是非，而又能身体力行的旧式妇女。譬如说，1941年河南发生大饥荒时，我的母亲带着几个孙子，逃荒



姚拓老家的大门（第二间），据姚拓自己说：完全变了样子。他甚至到了家门口，仍不知是自己的老家！

到陕西去,住在我的三哥家中。我们家乡的亲友或同村人,经常不断地来到我三哥家中借宿讨吃。我母亲不管厨房里有无余粮,总要分一杯羹,分一碗饭给那些饿得只剩下骨头的同乡人。而且她一再告诫我的三哥:“灾荒是百年才遇到的人间惨事;乡亲们来到我们家中,只要我们有一碗饭,就应该分给别人半碗。”

另外,我母亲三十岁就得了气管炎的咳嗽病;吃了不知多少剂中药,都不见效,真的是到了群医束手的地步。小时候我和母亲同屋居住,每天早上五点钟,我就听到她的咳嗽声,一声接着一声,甚至咳得上气不接下气,连呼吸都没法呼吸,一直咳到天色大亮才算停止;春夏秋冬,天天如此。但有一个方法,可以制止母亲的咳嗽;这个方法,便是在晚上临睡之前,先吸一口鸦片烟,第二天早上一定平平安安睡到天亮。我们一家人都劝母亲吸食鸦片治病,可是母亲坚决地拒绝了大家的建议。她说:“我不要在我死了以后,我的子孙们想起我的时候,说我是一个吸食鸦片烟的老太太。”她一直咳嗽了三十多年,到她64岁那年去世为止,她没有吸过第二口鸦片烟。

我有三个同父同母的哥哥和一个姐姐;

我的大哥比我大二十一岁,最小的姐姐比我大六岁,我是最末也是最小的一个弟弟。连同我的第二个母亲所生的两个姐姐算起来,我一共有三个哥哥,三个姐姐。

在我们鲁庄老一辈人的心目中,我父亲的四个儿子,都是不成材的子弟。事实上,他们批评得并没有过份。

我大哥按祖谱排名叫天禄,喜欢骑马,玩手枪,斗鹌鹑,更喜欢和人打架,就是不喜欢读书。当我记得事情的时候,我父亲已经六十多岁,不再有气力管理家事;我大哥已是一家之长。他是在父亲庇荫下长大的人,哪里知道稼穑的艰难;他并不喜欢当什么家长不家长,但他是长子,全家人生活的重担,非要他去承担不可。我长到十七岁时,有一次他曾异想天开地想让我去当家长。我大笑着对他说:“你自己的老婆孩子你不想养,却想要我来挑这个烂摊子!我才不干哩!”在我的三个哥哥中,一直到今天,我仍然非常尊敬我的大哥,他性情激烈但的确是一个爽直勇敢的男子汉。可惜在他四十二岁正值壮年的时候,忽然得了急病死去;在我们全家人来说,等于是大厦里忽然倾断了支撑全屋的栋梁。

我的二哥名叫天铎,比我大二十岁,在



这是姚拓老家的后院,现在已变成了养猪的地方。他说,如果早知道他童年的后院,变得这么荒凉与落寞,他的《美丽的童年》就写不出来了!

我们村上的一间私塾里做老师，我曾跟他读过两年私塾。大概是在1927年左右，传说少林寺附近有一股土匪，可能前来洗劫我们的村庄，我二哥提着长枪准备守寨，想不到长枪走火，打死了我们村上一个姓兰的老先生。我二哥为了此事，跑到外边去当了几年兵，大概做的是文书之类的闲职，没有上过战场。他从军队回来后，更加学会了游手好闲的习气；父母留给他的一点产业，在1950年前，已被他卖个净光。土地改革时期，他倒落了一个贫农

的好成份。1965年，他在挑水时用力过度，脑溢血逝世。我二哥只有一件事令我佩服，他的京剧老生唱腔，真的是经过名师指导，有板有眼，颇有谭派韵味。

我的三哥名叫天俊，自号仙峰，比我大十二岁，也做过我的小学老师。除了后半生他得了个地主的正式名称外，他的前半生，似乎没有做过一项长久稳当的职业。他做什么事好像都是兴之所至，一高兴就立刻去做；做了一年半载，忽然又改行去做另一种事情。他做过教师，开过布店，水果店，几进几出的担任过军队中的文职军官，跑过单帮，开过香烟厂，肥皂厂……，几乎什么事都没有成功过，但他一点也不在乎。因为他天性乐观，风趣幽默，即使四人帮时代让他戴着

高帽子游街示众，他也嘻嘻哈哈地欣然接受；游行完毕，回到家中，他扔掉高帽，立刻拿出二胡，唱起他的黑脸京戏，自拉自唱，旁若无人。他虽然做过我的老师，但他在家中有说有笑，没有一点做老师做哥哥的架子；所以，我小时候不但不怕他，反而非常喜欢和他接近。在他的一生之中，最关心最爱护我这个弟弟；在1983年他去世以前，我也十分关心爱护他。可是，等到1991年我能回到家乡探亲时，他的坟墓上已经长满了荒草。

比我大六岁的姐姐，从小就对我爱护备至；1949年，也是我姐姐卖掉她仅有的两捆白线，给了我做路费，我才能够离开家乡，远走高飞。我姐姐活到78岁，逝世于1994年。唯一令我感到安慰的，是我和姐姐在我老年时，曾见了几次面，让她亲自听到了我向她道谢的声音。

从以上的情形看来，1922年我出生后，家道虽然日渐中落，但家庭中的所有成员，一向融洽和睦，相亲相爱；我上有父母，中有兄嫂与姐姐，还有和我年纪相若的几个侄子和侄女，一家人过得十分幸福。所以，我的一生之中，我的童年时光过得最快乐，也最为美丽。

我五岁入学时，鲁庄还没有新式小学，



姚拓曾在这间小学读到四年级。如今仍看到“鲁庄学校”的字样。

我第一次进的那间私塾，姓阎的老师是一个秀才，外号阎王爷，以打学生又狠又重闻名全县。我三哥曾做过阎秀才的学生，一提到阎王爷这个名字，时隔多年，他仍然谈虎色变。幸亏阎王爷只打年纪大的学生，我那时候还不到挨打的资格。不过，我的位子正好坐在阎老师的门口，每天都看到他打学生的情形，吓得我每天走进学校如同走进地狱。幸好阎王爷只教了几个月就告老还乡，我转学到我三哥的私塾中去读书。

按我的天性来说，从小我就很喜欢读书。何况七十年前的私塾小学，除了读书背书以外，其他什么功课都没有。我三哥教书又不认真，换句话说，在学校读书比在家中玩耍还要有趣。在我六岁到十二岁之间，我在鲁庄村中读了四五个不同的私塾学校，等于说，我一直在学校玩耍了六年头。我也想不到我对玩耍竟有那么高的天才，什么玩耍一学就会，一会就通。放风筝，踢毽子，赌制钱等一类游戏，在我已属于小儿科的玩意，不值得浪费时间；我早已学会自造手枪和手榴弹，手枪只会发出枪声而无实用价值，手榴弹却真的会声响如雷，弹花四散；玩木偶戏，更是独出心裁，自编，自导，



姚拓六岁时就读的私塾，如今仍然存在。他在《美丽的童年》一书中所写的〈痛哭流泪缠足歌〉就在这个学堂之中。1993年姚拓回乡探亲，独自一人在这个学堂门口徘徊，居然有一个老头子走来问姚：“有一天中午，你在这个学堂曾经痛哭，弄得我们一群人都不知所措。你还记得这件事吗？”

自演，只要教师一离开学校，我的木偶戏便在桌子底下开场 编制军队，自制钞票，挖战壕，打土块仗，自然是家常便饭。只要你能够背书，私塾的老师就不会去管你，也管不了你。我在我读书的对面墙壁上，挖制了一座整个梁山泊的山寨模型，可惜老师不但不欣赏，反而捣毁山寨，赏了我几板戒尺。诸如此类的玩耍杰作，我都能无师自通地与一般小朋友们玩得乐趣无穷。前年我回到我的老家鲁庄，我们几个七十多岁的老头子们聚在一起时，谈到童年旧事，无不哈哈大笑，好像又回到了我们的童年时光。

我童年时最怕的有两件事：第一是剃头。乡村没有理发店，我的头发都是我母亲给我剃的。别看我母亲对人多么慈祥和善，可是一剃起来，出手又快又重，而她的剃头刀却又钝又粗，偏偏我的头发又多又硬；不管我哭叫得多么声震屋瓦，也不管我的头皮上已经刀痕累累，她老人家依然手不颤心不惊、一刀一刀地一直把我的头剃完为止。后来，我简直是见刀心惊，只要剃刀一接触到我的头皮，觉得整个身体都在发痛。母亲每给我剃一次头，等于是给我施行了一次上刀山的刑罚。现在我

一想起小时候剃头的滋味，仍然心有余悸。

我最怕的第二件事，就是下地干农活。尤其怕到棉花田里去锄棉花。农人的谚语说，“地锄七遍，棉果连串”。也就是说，棉花田至少要锄草翻土七次，棉花才会开花结果。锄棉花田的日子，也正是一年之中最炎热的季节。我迄今仍然很清楚地记得那些挥汗如雨，手痛臂乏的锄草动作；我认为尘世之上最劳苦辛勤的工作，莫过于六十年以前的农人。而我那时候正好是农家的子弟。幸好我的几个哥哥都是不喜欢种田的人，我父亲年纪已大，已没有气力来管教我。其实，那时候我的那一些偷懒的伎俩，现在看来都十分低级，例如躲进草堆假装午睡不醒啦，藉口学校考试啦，头痛肚痛牙痛啦等等，我大哥明明知道我想尽方法偷懒，他从来都没有责备过我。所以，我玩起来更加无拘无束。

在学校里我虽然出名的顽皮，但我的学业一向名列前茅，老师们很难找到我的错处，我挨戒尺的机会并不太多。但有一次真的是歪打正着，变成了太岁头上动土，害得我挨了李巨卿老师二十大板。有一天冬季的



少林寺，距姚拓老家只有十多公里。但他在1991年(69岁)才有机会到少林寺一游。

夜晚，我们几个人正在课室里温习功课。我看到一个名叫张南华的同学，拿着火香头走出门外，我以为他上厕所去大便，便蹑手蹑脚溜进厕所。厕所内伸手不见五指，我看到火香头的高度，知道张南华正蹲在毛坑上解手。我脱掉鞋子，轻轻走到他的跟前，然后用尽平生之力，像鬼哭神嚎一般，在他的耳朵跟前大叫了一声；接着是“扑通”一声，这个人跌进毛坑。我正要拍手大笑，忽然这个跌进毛坑的人，厉声喝问：“谁？是谁？”

我一听到这个声音，两条脚几乎瘫痪在地。原来跌进毛坑的不是倒霉的张南华，而是我们的李老师。

我慌慌张张跑回教室，看到张南华正坐在桌前高声朗读，我真恨不得给他一个拳头。紧接着，面如冰霜

的李老师走进屋来，大声叫道：“是谁？快说！”

我自知无法抵赖，只好举起了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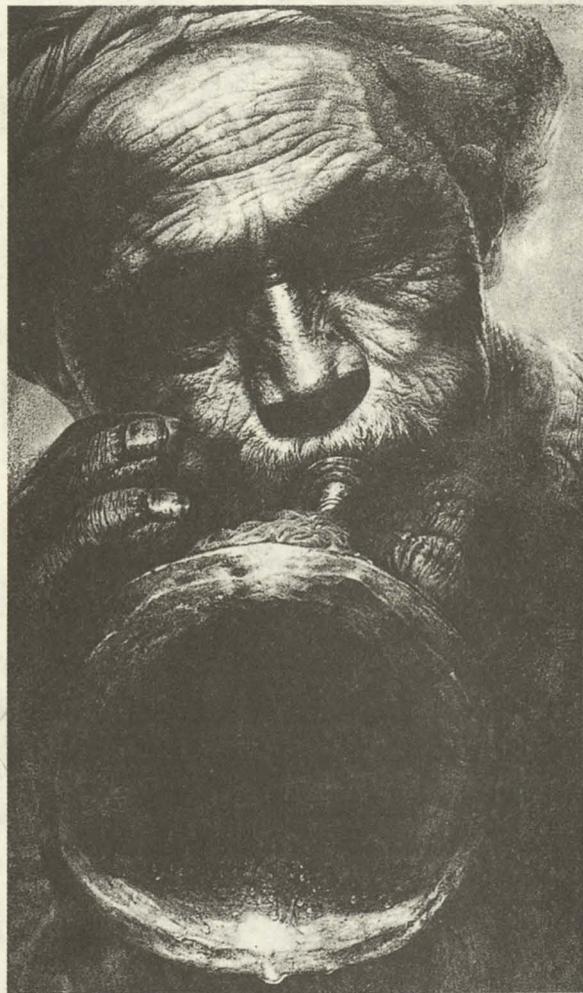
他很有自信地说：“我早知道就是你！”

这二十大板，挨得十分冤枉，也不冤枉。

罗记铁铺

◎雨川

忽然，他抓起铁钳，从火堆中把一枝烧得透红的铁片夹了出来。只见他一手紧紧地夹住铁片，把铁片搁在铁砧上，随即用另一只手把近在脚边的铁锤举起来，喊一声：“举锤！”



这方圆几十里的山区，罗老打造的镰刀是最著名的。甚至有一个这样的传说：从前，很久以前，有一个人，荷着罗老打造的镰刀入山开芭。一路上，他小心翼翼，都是刀口向内，以免误伤他人。来到半路，他看到有一条眼镜蛇横在路中，挡住他的去路。他不假思索，便把荷在肩上的镰刀向那条眼镜蛇直捅过去。这则传说，没有说到那人究竟有没有捅着那条眼镜蛇，只说到他那把刀口向内的镰刀，在他颈上一划，把他整个头割了下来。这则传说，对罗老产生了很大的广告效应。每天，到来找罗老打造镰刀的人总是络绎不绝。

只是，时至今日，时代不同了。连铁铺对面的山都秃了，山脚下哪里还有待人开垦的大芭？这种现象，在罗老几十年来的观察下，变化是十分明显的。几十年来，每天开铺之前，他一定先向天公上香。每天早晨，他在铺里烧了一把香，来到铺前，高擎着香，向天公遥拜。那时，大山是一片苍翠。密密

麻麻，皆是数不清的大树。但是在那年高压电线的线路打从这座大山经过，大山就秃了一片。近几年来，又加建了一座电台，大山秃了更多。还听说有人计划在山腰建酒店，说是山高气爽，可吸引游客。事情是不是这样呢？对罗老来说，他不以为然。因为他的咳嗽的老毛病，越发激烈了。一咳起来，他觉得好像非把他的全部肺腑肠胃都咳出来不可。只有这样，他才会觉得舒服一些。

“好心啦你！咳得这个样子，还不去看医生！”

他的老婆说。

他的女儿接口道：“都是爸爸不相信吸烟的害处！整天吸烟、吸烟！吸出病来！”

他听了抬起头，怒睁他的三角眼，瞪着他的老婆和女儿，斥道：“你们要咒我死？我一生辛苦，也只有抽这么几根烟，难道这一点也不可以！”

他的老婆和女儿听了异口同声地答：“好！我们不理你了！让你去病！病个够！”说罢各自屁股一摆，忙她们

的事去了。

罗老看着她们离去的背影，忽然有一种寂寥的感觉。他想：老婆老了。跟了自己几十年，就像门口那棵红花树一样，从茂盛到凋零，眼见只剩残枝败叶。反是女儿，今年十八，风华正茂。她不要读书了。去超级市场当售货员。听说常有些年轻男子藉词买东西而到超级市场里去接近她。他问过她几次。她都说没有。他想自己去瞄看。但双脚都懒得动。超级市场那种气派恢宏、人群杂沓的地方，到底是不适合让他去的。

他叹了一口气，又点起一枝烟。香烟点燃以后，白白烟雾，在他眼前缭绕不休。他索性坐下来，尽情享受这一口烟。他坐的位置，是铁铺前的一张矮凳。这张矮凳，是一块大木头做成的，早已被他坐得油黑。往常，他都是坐在这张矮凳上磨刀。只要刀口磨得锐利，臂膀粗的矮树一砍即断。当然不必再提人的血肉之躯了。只是，近年来，到来打造镰刀的人少了。

山林都被开发成为住宅区。密密麻麻的屋子，星罗棋布。现在连山腰山顶都有人打它的主意，建了电台又要建酒店。山林没有了，人们不必再用镰刀开芭，罗老是闲空得多了，所以他才有时间坐下来叹一口烟。这也造成他的烟瘾愈大，烟就吸得多，咳嗽也就咳得更加厉害了。

他咳着咳着，咳得有点喘不过气来。忽然，他站起身来，把手中吸了一半的香烟甩掉，那截香烟带着一点嫣红的火光，落入铁铺前的污水沟里，吱的一声，火光熄灭了。他看着浮在水面的半截香烟，忽然冒出一句话来：“要死怎么老是不会死？”这句话冒出来以后，他忽然惊觉：要死，有那么容易吗？当初，他来到这山脚下的城市，哪有如今这样的市容？都是椰林里零零落落的几间屋子。大街两旁，没几间店铺。他是从中国南来，投靠一个乡亲。那个乡亲，在这山脚下开了一间小铁铺。缘由他们在乡下都是靠打铁维生的，所以，罗老南来以后，

也就顺理成章地操起打铁这一行业来。在中国，学打铁他就吃了不少苦头。关于这点，他记忆犹新。那时还在中国乡下，他十二岁，被穷困迫得三餐不继的父亲送到一间小铁铺当学徒。师傅是个小老头。光着头，一个鹰钩鼻，大得夸张。说话不超过三句：“他要当学徒？好！留下！”当时他怯生生地站在那间黑黝黝的小店里，看到四壁是黑色的。火炉也是黑色的。铁砧是黑色的。连燃火的煤块、打造铁器的器材也全是黑色的。一切是黑色，让人产生黑色的恐怖感。“开工，还等什么？”小老头么喝着。“开工？开什么工？”“烧煤呀！不烧煤打什么铁？”罗老那年十二岁，从小到大，都是在山里田里长大。虽然在家曾生火做饭，只因田里柴草多，他未曾用煤块烧过火。如今师傅令他用这些黑黝黝石头一般的硬块来生火，如何生法？师傅就沒好气地，“不会去屋后灶里畚一点火炭来？”摸索地去了屋后，才知道这里有个灶，灶

里有些炭火，灶上有一锅粥，犹热气腾腾。他忍了一肚子饥饿，只敢对着粥香猛吞口水。寻只铁斗，从灶洞里拨出一些炭火来。捧到了屋前，他就在师傅严峻的眼光下，战战兢兢地把炭火放在火炉中央，半信半疑地拾几块煤团，围在炭火四周，鼓着气，猛吹起来。他直吹到脑袋发黑，好像要断气的样子，才看到星星火点，从煤团中爬起来。也就是这星星火点，到满炉旺旺大火，伴他从农村走到小镇，再从小镇南来，在这山脚下驻足，直到现在。

几十年的薪火，把他锻炼成一个铜筋铁骨的老人。到了眼前这把年纪，都六十有几了，十几斤的铁锤，犹能单手举起，击在烧红的铁块上。那一声叮当，火花四溅，也溅出了一个跟他厮守几十年的老伴，还有一对不知是令他满意，抑或是失望的儿女来。

“比起我们，你们是好命得多了！”儿子都三十几岁了，长得白白胖胖，像个富家少爷，多过像一个铁匠的儿子。

“我们那时才惨呢！”儿女嗤笑他：“爸爸只爱想当年！他不懂得想现在、想将来！”他面对着儿女们的嗤笑，也只能瞪着眼吹绿胡子：“你们懂得什么叫做吃苦？”

儿女们都不理会他。只让他独个儿沉湎在过去的回忆里。

“丢那妈那妈我丢！看你还会笑！”忽然，一副场面鲜活而又令人惊心动魄的景象在他眼前重新出现。那是一椿发生在当了铁匠学徒一年发生的事。师傅又收了一个小学徒。都是由经年歉收家无余粮的农户送来的儿子。不知已有多久没吃饱过，瘦得像无家野狗。师傅嗤笑他：“你是要来打铁还是让铁打你？”新学徒的父亲哀求他：“罗叔，求你收容他吧！一天给他一条番茨也好，总比在山里嚼野菜好些！”师傅不作可否地哼了一声。小学徒实在是饿得慌了，以致见到人时也像饿慌了的野狗，第一个反应是要挟着尾巴窜逃。他那副见人胆怯的样子

更令师傅看不顺眼，大声呵喝他，他竟手足无措地站在一旁不知该干什么好？那天，师傅的火气太大了，又看到他那副呆若木鸡的样子，火气于焉更盛。他在看到喝骂无效以后，忽然抓起那把刚从炉火熊熊的火炉中取出的铁钳，二话不说，望小学徒的颈项就夹下去。小学徒一时痛得眦牙裂齿，正面看去，好像裂着嘴巴在笑。所以师傅在骂了那句话以后，双手越加发劲，把铁钳夹得更紧。直到小学徒双眼突出，了无声息，他才罢手。事后，师傅若无其事，只是好像他杀死一只野狗一般地说：“把他扛去丢在后山的山涧里！”年终的时候，小学徒的父亲来找儿子，师傅也仅淡淡地说：“他吃不了苦，逃回去了！”在小学徒的父亲惊愕的眼光中，罗老看出他半信半疑，只是他猜不出他的儿子去了哪里。过后，他一直担心，小学徒的父亲会不会探知真相？而把小学徒的尸首丢下山涧者正是他呀！他记得当时他背起小学徒尚未僵硬的尸体，

体温犹在。只是他双眼爆凸、长舌吐出，实在十分狰狞可怕。一路上，越背越觉全身发毛。几次都想要在半途丢弃。可是当他一想起师傅冷峻的眼光，严酷的语气：“如果你没有把他丢下山涧，你就不要回来！”他想他那时多傻，只因为贪图师傅每天给他的三碗饭，两碗清粥，他就不敢违反师令了。不过，如果当年他违反师令，今天又是怎样一个局面呢？他学得到好手艺，他打得出好刀，赢得过方圆数十里无人能比的盛名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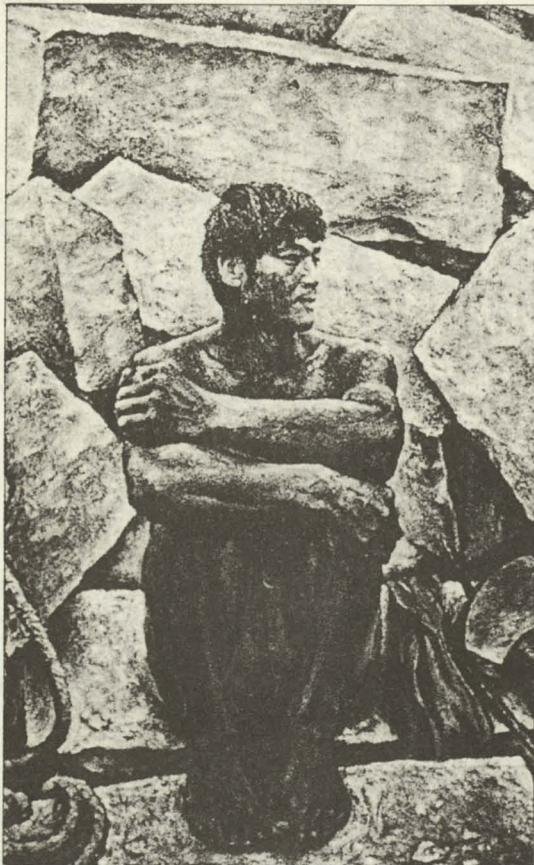
“要打一把好刀，你就要……”一块烧红的铁，搁在两头尖的铁砧上。铁砧三尺长，中间一尺宽，高两尺，竖立铁铺中央。铁砧下尽是铁屑，残碎的铁片，黑黝黝的，有几寸厚，站在上面，有踏实的感觉。火炉就在铁砧左边，风箱靠在墙边。拉动风箱，火呼呼地响，夹杂着煤炭燃烧时的爆裂声。那些土煤，煤质不佳，火候总难控制得好。“再拉！再拉！”师傅总是拉大喉咙在喊。早晨喝下的一碗

清粥，虽然有加一小块虫蛀的番茨，但早已消化殆尽，化为淋漓大汗，湿了他的全身。“再拉！再拉！火大些！要打一把好刀……”他咬紧着牙，站稳马步，前倾后仰，把那沉重的风箱拉得呼呼响。好一会儿，师傅不喊了。他凝视着火。忽然，他抓起铁钳，从火堆中把一枝烧得透红的铁片夹了出来。只见他一手紧紧地夹住铁片，把铁片搁在铁砧上，随即用另一只手把近在脚边的铁锤举起来，喊一声：“举锤！”罗老也急忙举起铁锤，师徒俩你一锤我一锤，尽往那透红的铁片敲敲打打。直到透红的铁片褪了颜色，开始形成一把刀形，师傅这才缓下手势，由狂风暴雨式的狂打，改为轻风细雨式的轻敲。最后，他才扬起那把仍由铁钳夹住的刀，举到眼前仔细看了一遍，才转身把刀投入他身后的一桶钢水里。刀在水中吱的一声，冒起青烟，他又转身望住火炉，又喝一声：“添煤！再拉！”

如今，这套跟他相依了半辈子的打铁工具，包括：铁

锤、铁砧、火炉、风箱，都是他从师傅手中承继下来。师傅无后，死后一切归他。而他又怎么把这一套打铁工具，从遥远的中国搬到南洋来呢？只缘由一个乡亲的一句话：“到南洋去打铁，那边好赚吃！”他就别无考虑，挑起道具到南洋来。

几十年过去了，他打造出数不清的名不虚传的好刀，可他调教出一个好徒弟没有？



咳！咳！

他又咳嗽起来了。

一阵猛烈的，抠心倒肺般的猛咳之后，他涕泪并流地，俯着头，气若游丝般地喘息着。过了良久，他才能缓缓地直起胸膛，抬着头，看着四方。

最先进入他的眼帘的，是在他眼前飞驰而过的、首尾衔接的车辆。一辆、两辆、三辆……。怎么会有那么多的车辆，从早到晚，在店前，络绎不绝，过个不停？

他看着那些车辆，吐着黑烟、白烟。还有从车辆底滚起的灰尘，把一片原是明净的天空，罩上一片灰蒙蒙的烟雾。近年来，不知是否眼花，他往往看不清对面大山的容貌。而呼吸时，也是怪怪的，空气好像

特别沉重。吸到肺里，肺叶也感受得到这种沉重的感觉。是什么东西造成空气也起了变化？

空气污染？对他来说，这是一个新名词。他第一次听到这个名词时，还是从他的女儿口中听到的。那天，经过一整天辛苦的工作以后，冲过凉、吃过晚饭，他就习惯性地点起一根香烟。他的女儿见了就说：“爸爸，好心啦你！抽烟会造成空气污染的！”

“什么？”他睁大眼睛，瞪着女儿，问道：“你说什么？什么叫做空气污染？”

“嗨！”他的女儿不屑地答：“连空气污染也不懂？空气污染便是你抽烟时喷出来的烟，把空气弄肮脏去！”

女儿的话令他听了不禁光火起来，他忍不住地斥责女儿：“我抽一根香烟能喷出多少烟？能造成空气多少的肮脏？”

“我不跟你说了！”他的女儿也生气地别过脸去，口中还找话驳斥他：“你不想想，你一人喷出的烟不多，可

是许多人喷出的烟就多了！如果每个人都像你一样地抽烟，空气里还能不充满烟雾，造成污染？”

他还想找话反驳女儿，可是一时不知要用什么理由来反驳她，一时夹着香烟，怔怔地站着。倒是当时正在收拾碗筷的妻子，插嘴道：“好心啦你！要抽烟就到外面去抽吧！不要又惹来女儿的唠叨！”

这话，令他火气更大了，他大声说：“我一生辛苦，只有抽这几根香烟，你们……你们……”说着，他全身发起抖来。

他的妻子看到他气得这个样子，不得不说：“好！你要吸就尽管吸吧！没有人敢干涉你的！”

这已是几年前的事了。那时女儿还在读书，进了中学，仿佛懂得的事情比老子更多了。她大概忘记了，她小的时候，也是晚饭后，她总喜欢依偎在爸爸的膝盖前，张开小手，尝试抓住她爸爸吸烟时喷出的烟雾呢！

咳嗽过后，等到呼吸恢

复正常，他又不自觉地点起一根香烟来。这根香烟，已经是今天的第几根了？他没有详细地算过。他只知道，他早上买的一包甘枝庄的香烟盒子又空了。他潜意识里感到，有必要蹭到对面咖啡店去买另一包香烟。就在他正要举步越过马路到对面去买香烟时，有一辆小型罗里，大概是引擎出了毛病，在他眼前徐徐停下。司机一面猛踩油门，小型罗里的排气管猛喷黑烟，把眼前的街道造成黑蒙蒙一片，甚至教他无法看到马路对面的咖啡店。他忍不住地大声问那司机：

“什么事噢！”

“车坏了！”司机答。

“什么地方坏？”

“不知道！油来不顺！”

“为什么不在别处坏？”

“我哪知道呀！车要坏我有什么办法？”

“哼！”他摇摇头。

这时，发生毛病的小型罗里造成交通阻塞，煞时宽敞的六条车道的马路排满各式车辆，笛声不停，闹成一片。这是这几年特有的现象。都

说现在车辆多了，路不够用。偏偏这里是交通要道，每日来来往往的车辆数也数不清。只要偶尔发生什么意外，马上车辆大排长龙，这已是见怪不怪的现象了。以前岂是这个样子的？罗老想起他初来这里的时候，这里是一片椰林。几间屋子，疏疏落落，错落在椰林之间。只有在街道这里，有一排店屋，都是木板造的，由业主分租给人营业。罗老来投靠的这间由他一个老乡亲开设的铁铺，是这排店屋角落的一间。店里头只有一个火炉、一具风箱、一座铁砧，和角落里堆放着一堆铁支铁板，那就是他们的营生工具了。店后是厨房，有两间寝室，也就是罗老以后结婚生子的地方。他来了几年以后，老乡亲病死了，他于是承继了铁铺，直到现在。几十年来，他目睹了许多变化。而山脚下的这个弹丸小镇，也应验了他的老乡亲在他初来时告诉过他的一句话：“这地方是活地，它会不断长大！”果然，罗老目睹了它的“长大”。最明显的莫如摆在他

面前的这条马路。在从前，在路上川行多是牛车。马车则是富有人家的专用车辆。偶尔才有一辆汽车或罗里，在马路上嘟嘟驶过，引起不少人对它注目。哪像现在，不必说得太远，有时他的烟瘾发作，想要过对面马路去买一包香烟，都是左顾右盼，看了再看才敢放大胆子越过马路。过了之后，回头过来看到满街车辆，由不得不心惊胆跳。汽车撞死人的事，是常有所见，但这也是见惯不怪的事了。

“这片活地，为什么变化得这么快？”他迷惘地想。这种变化，除了满街车辆，另一个显著的例子，便是这一带的屋子，多过树木。可不是吗？高的矮的，成排成列的，一直从马路边漫延到山上。最近，更有人动那座大山的脑筋，要在山上建高楼，以后，这座大山，又不知将变成什么样子！莫说将来，且说现在，罗老及他的乡亲居住和营生的这排古老低矮的店屋，都被一幢幢的高楼大厦包围住了。有时他站在门口，发

觉那座他日夜相对的大山，已经被钢骨水泥构建的高楼遮住了。偶尔在晴朗的早晨，他还能看到山顶一角。到了一切活动开始以后，连那山顶一角也被灰蒙蒙的烟尘所遮蔽了。就像一个病恹恹的老妇，退隐纱帐之后。

这不也就像那个唠叨了他一辈子的老婆一样吗？

他的老婆，他想起他那个跟了他几十年的小女人，初嫁给他时候才只有十六岁，长得瘦瘦小小，完全是一副发育不全的样子。这段姻缘，是由一个老乡亲撮成的。“阿九！（罗老名叫阿九）你就听我的！你继承了这间店，既要打铁又要做饭，一个人那里兼顾得来？阿香这女孩子很乖巧。她的父亲在药材铺里当了几十年医师，正要告老还乡。女儿不想带回去，想将她留在南洋。这女孩子，自小耳濡目染，也识得几个字，将来正可以帮你记账！阿九，你就听我的，趁这个冬节，有一日空闲，把她娶过来！”他确是听从这个乡亲的安排，在那年冬节将她迎娶过

来。她初进门的时候，一副怯生生的样子，见人总是低着头，说话如蚊音。他有点失望，心想他怎会答应这门亲事？以至许久他不敢跟她圆房。谁知她后来的变化很大，尤其是当她在黄昏时站在门口呼喊儿子冲凉吃饭的那把嗓音，在这一带是名闻遐迩的。黄昏后，天开始暗下来。对面那座大山，沐浴在满天霞光里，显得格外雄伟。晚风徐吹，四周椰子树的长叶摇曳不停。那时她把饭餐备妥，厨房里布满饭香。她出来了。站在铁铺外的走廊上，对着大山，也对着椰林，大声高喊：“阿狗仔，总（回）来呀！来食饭喎！”她这把嗓声，常被邻里孩子模仿，于是，铁铺回周、椰林深处，此起彼落，一声声由各种嗓音发出来的：“阿狗仔，总来呀！……”令到这里的人，都忍俊不禁。

这种光景，是几十年前的事了。他还记得，他的这个儿子，是难产的。俗称“观音坐莲”，双脚先出，不是头颅先出。那时光，把他的妻子折腾得几乎死去。所以，接下

来的岁月，他一直不敢想要有孩子。直到“阿狗仔”十多岁了，才生下另一个女儿来。

咳！咳！

他又咳了一阵。“丢那妈！”他骂了一句粗口：“咳！咳！咳去死啊？”可是喉咙痕痒难耐，以及胸部的压迫感，并不因他的粗口而消失。倒是那个检查抛锚罗里的司机，又在猛踩油门，引擎震耳欲聋，满天布满黑烟。黑烟在满是烟尘的天空弥漫着，不一会就侵占了整个天空，使到本来还可一见的青山一角，也看不见了。

“丢那妈！”他又骂了一句，也不知道他到底是在骂谁。他踱了两步，回到店里。店里的一切，都和几十年前一

样，没有变化。那火炉、那风箱，以及那铁砧，都被火烟和铁屑染上一层黑黑的厚垢。那层厚垢，随手一刮，都可以捧下一把来。近年来，常有一些环保的官员上门来检查，都是说：“头家，你的这间铁铺不可以开在这里！”

他瞪起三角眼，对着官员：“为什么？”

官员说：“因为这里是商业区，你的这种铁铺，有碍市容！而且，你所用的煤炭，发出黑烟，造成污染！”

又是污染！他的火气更大了：“我几十年来都是在这里打铁，为什么几十年来都不会妨碍市容，偏偏现在才会？再说……？”他指着那些四周围追他而来的四层

五层商店说：“这些店铺，不是我叫他们来建在这里的！是他们自己建在这里的！还有……”他指着满街来来往往的车辆：“它们喷出的黑烟，不是比我的炉发出的煤烟更多吗？”

官员不听他的辩解，只顾在他捧在手里的文件上写着字，然后说：“总之，你得搬迁，这是上头的命令！”

他急起来，跺着脚问：“你要我搬迁，我要搬到哪里？”

官员好整以暇地说：“我们有计划，在郊外建一个工业区，让所有工业都集中在一起！”

“工业区！”他喊了起来：“一间店铺几十万元，你要我当掉屁股去买一间？”

书分好坏，不分新旧

郑重推荐 蕉风文丛

官员无可无不可地说：“这个，不在我的权力范围之内！总之，我是接到上头的命令，你这种店铺，必须搬迁！”说罢递给他一张写满横行文字的文件，要他签收。他双手发抖地，不知要不要接这份文件。这是前所未有的事。他能单手用铁钳夹住烧红的铁片，又能用另一边手举起十几斤重的铁锤，往烧红的铁片锤下去，而双手毫不发抖。但为什么现在眼前这张轻盈若羽的纸片，能令他双手发抖呢？而且，对着这张纸片，他要接、抑或不接？令他思量许久。

到底他还是接下这张纸片，并带着这张纸片，去找本区的国会议员。

国会议员日理万机，是个大忙人，要求见他可不容易。幸亏靠着乡亲的关系，罗老见过他两次，也得到他的保证：他的铁铺可以暂时不必搬迁。但那只是他口头上的保证，没有字据，官员们继续来骚扰他。

最近，传来了更多不利的消息：在他经营铁铺的这

片园地，园主终于跟发展商达成协议：这片面积三依格，住有几十户经营各种营生的老友旧邻的园地，将让给发展商建筑几排现代化的商店，取代所有不伦不类的旧店和陋屋。这才是罗老感到致命的一击。

发展的脚步，从几年前开始，早就一步一步追过来。在以前，这条行人零落车马稀的马路两旁，许多低矮旧屋，纷纷被拆除，改连成一排排、一列列巍峨的高楼大厦。以前的那些凌空招展的椰树纷纷被砍伐了。一棵占地半依格的老榕树也被砍了下来。然后，那些髹上各种颜色，钢骨水泥构建的高楼，取代了原是绿叶飘展的天空。入夜时分，这一代的天空都被灯影映照得灿烂辉煌，一片热闹景象，但罗老总感到仿佛失去了什么？而那些失去的，已经是永远找不回来了。

比如说吧；要说什么呢？罗老心想。就说那棵大榕树。那棵大榕树，大得惊人。枝叶纵横、风根飘摇，占住半

个天空。它不知在哪个年代，由一只小鸟，衔来一颗种子，落在这里，就在此发芽茁长。也不知经过多少年代的风雨滋润，它长成巍然大树。当山脚下的这片土地，有人搬来居住，也就有了路。那条路，就在树下经过，本是只供牛车马车行走的小路，如今已扩建成六条车道、专供汽车罗里巴士摩多车奔驰的宽敞大道。在从前，还没有那么多汽车罗里巴士摩多车的年代里，那棵大榕树，有人在路下设一个小茶亭，专供路过行人歇息及喝茶解渴之需。那间茶亭，本是免费供应茶水给行人饮用，后来因为要维持管理买茶叶之需，才规订每喝一杯茶需付一角钱。一角钱，那时价值可大了。罗老那时打造一把镰刀也才卖五块钱。哪像现在，一把镰刀卖二十元。那时，经营茶亭的是罗老的一个乡亲，本来只供应茶水，后来，他脑筋一动，叫他的老婆儿女烘制一些带有家乡风味的糕饼，也是一块五分一毛地经营起来。想不到乡亲的糕饼吸引了许多人到来光

顾，生意滔滔不绝，也像罗老打造的镰刀一样：供不应求。几年前，为了扩建马路，那棵大榕树被砍掉了，当时，砍伐这棵大榕树，是一桩惊天动地的事。因为那棵大榕树实在太大了，必须动用许多人，出动电锯，用到巨型吊机，以及许多辆罗里，分段载去大山脚下抛弃。这桩工程，足足进行了两个星期。当工程进行时，还压死了人。许多人都说大榕树有神，神明不许人们砍树，但人们偏偏要砍掉它，所以才给人们一点惩罚。如今，在大路旁大榕树原来生长的位置，还有人建造一个小小的神龛，供奉着土地神。每逢初一十五，罗老都要冒险越过马路，给土地神上香。说

他必须冒险越过马路，一点也不为过。如今马路上的车辆如过江之鲫，而且都是风驰电掣。人在路上被撞死已不是新闻。虽然有人在马路旁竖立“喃呒阿弥陀佛”的石碑镇压，但却无甚效应。

罗老思绪一转，忽然惊觉：我想到哪里去了？他实在也是不知道他想到那里去了？他抬起头来，望着马路对面一排巍峨的三层楼店屋，角落那间茶室，不正是他那个在大榕树下经营茶亭的乡亲买下的？茶室里售卖各式食物，每日也是客似云来，生意滔滔不绝。

罗老此刻就想蹭过马路，到对面乡亲的茶室去喝一杯茶、买一包烟、听听新闻，聊

聊亲情，打发一段关店后的闲逸时光。

最近，他总是提早关店。时间总在下午三、四点。“生意清淡，没什么人要用到镰刀了，打太多卖不出去，压死本钱？”他自我开脱地想。在以前，只要鸟儿在树上吱吱喳喳叫的时候，就是他起身升火的时候。近年来，他“疏懒”了。这好像是很无奈的事。唯一的儿子不要铁铺。那年标会凑钱在斜对面的金龙酒家给他办三十围结婚喜筵让他结婚之后，他就带着妻子，到另一个城市教书去了。一年之间，难得他会回来几天。他每次回来，都是来去匆匆，在自己家里耽搁的时间，反而少过他岳母家里。

书分好坏不分新旧

冷场

作者◎宋子衡

文类◎小说

定价◎RM 6.00



他们已经向死亡认同，且以不同的形态向死亡冲线，以期在有生的最后一刹那，成立所谓人最低限度的尊严。人，并不是只为了活着而来。

蕉风文丛

他的岳母也是住在这座大山脚下的城市。住一间洋楼。几个儿子都是教书先生。算是有文化的人。她只有一个女儿，自从嫁给罗老的儿子后，反而把罗老的儿子带回娘家。罗老回想当年儿子要结婚的时候，他大兴土木，冒着被市议会取缔的危险，在铁铺后面增建一间房间，给儿子作为新房之用。当年，床铺被褥，都是新置的，新房里一团锦绣。可是，儿子和媳妇才住了两天，就说要回去工作。从此，就没有回来居住过，让那新房空置着。罗老一想起就气愤。“当年我结婚时，有什么新房？只买了一条新棉被，晚上睡觉时盖在两人身上，就是新房了！哼！现在的人，对他好也不知道好，还常常教训老的：阿爸，你不要提起从前的事好不好？不好！不好！没有从前，哪有现在？没有现在，又哪有将来？”至于将来是什么样子的？罗老此刻是一点概念也没有。他只看到许多车辆，许多高楼大厦，向他这间残破的铁铺紧迫过来，他就感到胸部有一阵痛，

肺里有一股力量，要冲腔而出。他压抑不住，就让那股力量冲出来吧！

他又猛咳起来。

不知什么时候，他的妻子和女儿都来到他身边。他的女儿还穿一身红白相间的制服，就要去上班了。她们站在他身旁，两对关切的眼光都向着他。他女儿还说：“阿爸，去看医生吧！”

他抬起头，脸上挂着猛咳出来的眼泪，两眼湿湿的，对着妻子和女儿，摇着头：

“不要！”

“不要？”他的女儿嘟着嘴：“你不要去看医生，是你自己的事，以后不要说我们不理你了！”

“你们去吧！”

“哼！”

他的老婆开口了：“我陪女儿去超级市场，看看有什么咳嗽药水，给你买一瓶回来！”

他仍是那句话：“你们去吧！”

一辆巴士，在离他的铁铺不远的停车站停下来。下了一些乘客，又把他的老婆和

女儿以及其他一些乘客，拖着一条墨黑的尾巴载走。他看着巴士车后喷出的那股黑烟，在车来人往的路上逐渐扩散，直到把马路上的一切行人车辆都遮模糊了，他才深深地吸一口气。

还是想到对面的茶室去买一包香烟。

香烟，跟他为伴，已有几十年的历史了。小时候，在乡下，看到师傅吸水烟，那以陈年老竹做的烟筒，油黑乌亮。下端隔着一袋水，吸烟的时候，在烟嘴装上了烟丝，点红了火，张大嘴，含着烟筒，咕噜咕噜地猛吸起来。那咕噜咕噜是烟筒里的水声。师傅猛吸几口，一副很享受的样子。他曾背着师傅偷吸一口，浓烈的烟味呛得他咳个不停。还有一股晕眩的感觉，直冲他的天灵盖，令他倒在地上呕个不停。师傅发现了，拉他起来，屈着手指，就在他的天灵盖上敲出一个大疙瘩来。“想死咩？偷吸烟！不要以为你死了下午就不必工作！还不快快去升火？”他还是拼着

不辨方向走向火炉。

即使如此，他还是把烟吸上了。

“唉，几十年来，只有香烟与我为伴！”从偷吸烟到目前吸烟，该有半个世纪的历史了吧？他想毕竟自己也是活过一轮甲子的人，“死就死吧！毕竟自己总算活了过来！”

在越过马路之前，他先把大门锁上。反正他的妻子向来都有带着锁匙出门，不必担心她无门可入。何况她这一趟出门，起码也要一两个小时。到了她回来的时间，他早已喝了茶买了烟回来店里了。所以他很放心。只是越过马路倒非小心不可。那些横冲直闯的车辆，尤其是飚车族驾驶的电单车，只要看到交通灯的绿灯一亮，就如脱弦之箭直射过来。上个月，他的一个多年老友，就是在他店前被电单车撞死了。那个老友，在山脚下有一片芭，开垦种植，跟他有几十年交情。后来，那片芭被发展商看中，买去建高级洋楼了。这个老

友，卖了芭地，在城市另一角落，买了一间排屋，跟儿孙住在一起，过含饴弄孙的日子。那天，他心血来潮，想来探访老友，便从他居住的地方，搭了巴士，来到这里。当他正要越过马路，一辆疾驶的电单车，把他撞得飞了起来……。老友死后，虽然有打三夜醮，送到山上火化，在伯公祠里占一个灵位，长对青山，但当一个人一点气已不存在，就算布置得更其堂皇，又有什么意思？因此，罗老对目前的日子，还是依恋的。所以，他过马路时还是十分小心。等不远处十字路口的红灯亮着，众多车辆都停下，他才在车缝间越过马路。

几个和他同样年纪的老人，围着一壶茶，天南地北，高谈阔论。有一个见到了他，便扬声地问：

“罗老，谈判的结果怎样？到律师楼去签了字没有？赔多少？”

“哼！”罗老摇着头答：“那一丁点儿，不够买一间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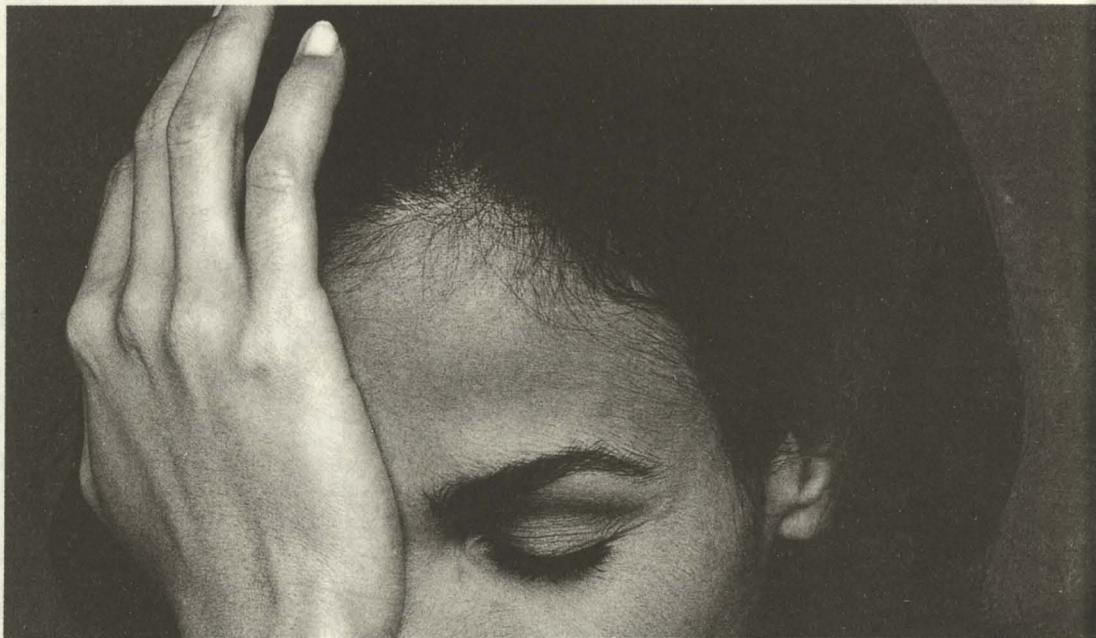
“听说园主也有津贴……”

“不多！不多！总之不够做些什么！”

“这里拆了以后，你打算做些什么？”

“这把年纪，还能做什么？”

众人看着他，忽然发觉他那一身结实的肌肉都松弛下来。尤其是两只上臂那本来愤凸的肌肉，都软绵绵地，无力地挂在他的胳膊上。而这双手，曾打造出名传数十里方圆最锐利的镰刀，却也到了衰弛的时间。唉，有人叹息。“老了！”暮色是在这时合拢过来。



美的屁股

◎鞠药如

她的记忆里一直存有父亲的牙齿和温湿的唾液夹起丰臀时所带来的快感，即使后来已经多次换了场景和对手，记忆依然绕在极端早熟的肉体深处，向她嘶哑地呐喊与挑逗。她觉得父亲也是一个男人。

都说她有一个美丽的屁股。

连校长都在周会上用力宣布，你的屁股太出名了，连厅长，警长都要看一看，就是不知道有没有爹替你擦一擦。

回声就伴随着同学们的大笑，在宽大的礼堂嗡嗡嘎嘎地发出巨响，也争先恐后地踏进她的心里。

自小，她沐浴后，便喜欢让水珠批洒在身体上，凉凉爽爽地代替了天空，下一场温柔的细雨。而父亲，就会拖着毛巾，在她后面嘻嘻哈哈地追来，一面喊她，你这顽皮的小屁股，快快来。

她往往会忽视父亲的叫唤，只一心一意地把它当成非常好玩的游戏。等父

亲成功地一把将她腾空抱起时，她光滑的身子却像一尾黄鳝，溜进父亲健壮的怀里，同时笑得肚脐眼也要翻出来了。

咬你这小屁股，父亲说，看你还敢玩爸爸吗？

父亲的胡渣一根根地站在他方形的脸上，俏皮地成了另一批多足的玩具蜈蚣，在她细嫩的屁股上来回游走。待他的牙齿终于似轻似重地夹起一小块肉时，她知道，快乐与满足就会从那儿蹭了出来。

稍长，她就比一般小孩更快也更聪颖地发现了屁股的存在。

屁股大，好生养。是父亲最早灌输的思想。她不完全了解，但每次见到邻居妈妈摇着臃肿的身体在屋旁出现时，她就拿母亲不算丰腴的屁股跟对方比较。

你什么时候才会有那么大的屁股呢？她捶着母亲的腿，说，我也想有多的弟弟和妹妹。

母亲就会转过来，笑着轻捏她的脸颊，说，像一座肉山一样，看着都要累死了，我倒宁愿就只有你这个小鬼。

此后，有好几年的时光，在她的身高开始允许她那平行的视线跟大人的臀部直接对垒时，记忆里就有了各种各样的屁股，在她脑海里揪缠回荡。她特别喜欢观赏月历上的裸体女郎，在两条长腿的尽头处，就有那么两团浑圆浑圆的肉团，骄傲地耸起，成了身体后方最诱惑的风景，也是人们最难遗忘的背影。

我也要像她一样，有一天，她忽然指着一本杂志上的女郎说，有这么美丽的屁股。

母亲闻言，一把将她手上的刊物夺过来，一眼，就变了脸色，对父亲喊了起来，这样的书，你怎么不收好？

父亲笑了起来，淡定地说，担心什么，这小鬼，还小哪，再过几天你问她，肯定已经忘得一干二净了。

●
是真的忘了吗？还是正常的发育施了魔法，叫她的身体在读小学的第二个后阶段就出落得修长玉立，让她无法不正视自己的肉身？除了胸部的尖挺常把制服推高而令她稍感尴尬之外，丰腴的臀部却毫不意外地成了她自傲的财产。

看你，父亲常笑嘻嘻地说，可长得真快哪。

●
于是，她开始花很多的时间在穿衣镜前，欣赏步行时的财产，在一层衣物的遮掩下，是如何地激起一层春浪；就是在没有一层衣物的保护下，它们又是如何可爱地相互依偎。她也开始花很多时间在超级市场的落地玻璃镜前停留，银行的黑色玻璃门前徘徊，乃至任何可以看到自己身形的地方，扭头看自己的背影。

你照什么？母亲有时发现她的这种举动，就会大声说她，谁会看你的屁股？但

她可一点也不在乎母亲的揶揄，开始学会了沉浸在母亲的化妆世界里，尤其是那些高跟鞋，更是她展现丰臀的最佳道具。

整天穿我的鞋子走来走去，母亲厌烦地说，功课都做好了没有？

早就在补习老师那边做好了。她说。

可是，她却比谁都清楚，隔壁的那所中学里的男生所投射过来的眼光，是如何巧妙地抚慰着她因常缅怀神游而屡屡被老师斥责不认真读书时的难堪；甚至，这些眼光还像多层的棉纱，把她的心窄窄地缠绕了起来，让她伸不出思考作业的空间，却有许多幻想的余情。

她也终于掌握了说话的技巧。

学校采用伸缩性的课程，今天没有上华语节，没有作业。

老师生病了，代科老师没有教书。

我有做作文，还做到很晚，就是早上急着来，忘记带来了。

簿子不见了。

结果，当老师的藤条真的让多番的警告和百般的劝导成了同学们眼中迸出的惊讶时，她知道，深藏在心底的快乐与自傲已魔化成一道诅咒，从裙底飞扬出来，发誓要狠狠地缠绕在鞭打它的手指上。

当午，她负气跑回家，特意把裙子掀高给父亲看，同时故意哭扭着脸，说，老师打的，爸爸，老师打的！

父亲一看，立刻气翻了脸，接着破口大骂，才把她匆匆地拉出门。

事后，父亲得意地说，我没问发生什么事，但是，把我的女儿打成这样，就要还她一个公道。

就有一种很腥浓的沉寂在校园的上空横行而过。

那几天上课时，她都故意瞪着每位老师的眼睛，私

底下还是紧张地希望着老师们会望她一眼，或扫一眼，或瞥一眼，或不小心溜一眼；但是不，老师们再也不看她，再也不把目光投向她的座位，在也不让视线落在她的角落；甚至，连同学们的眼睛也都突然长了一个方向盘，懂得在靠近她时巧妙地转向，即使有时失控，也只是极之迅速地一掠而过；至于那个同学们耳熟能详的，她也自以为豪的名字，也在课室里立刻消失了。

●
因为，老师自杀了。

听说，还死了。

●
一周后，当同学们都在埋首于黑色算盘的撩拨中时，她却因为没有携带算盘来上课而最先望见出现在校园里的女子。她穿着紧身牛仔裤，手上捧着一个五彩缤纷的小罐子，迅速地，认定了位置似地，向前走来。

她有点莫名的兴奋，又有点窃窃的紧张。心中正在

暗数着来人的步伐时，女子就停在课室的门口，同时踏进来。

数学老师非常镇定，一点也不受惊，仿佛这个穿牛仔裤女子的出现，是一件非常必然的事。

她淡淡地说，让我们借一点安静的时间给这位小姐，她有话要说。

是的，我有话要说，女子平静地说，就是如果你们的老师能来地话，她也是有话要说。

提到老师，课室突然变得比刚才寂静百倍。

我的好朋友，就是你们的华语老师，为什么会败在你们手上呢？女子的声量霍然提高，也霍然加速，打从一年级开始，到现在念六年级，你们可知道她是怎么地关心你们，爱护你们，而你们，却对她的所作所为？

没有人开口，但已有很多人低下了头。

我不曾见过你们，但是我知道你们谁是谁，女子放

缓声调说，你们的老师最喜欢提起你们，她总是说，我那班孩子，怎样怎样。我记得有一次跟她到度假胜地旅游，有好几个晚上都被她的哭声吵醒。当时问她，她只说，恶梦吧了，后来才知道，她是梦见你们当中的几个，又不肯读书，又不肯做功课，所以伤心地哭了起来。

数学老师这时突然红着眼睛，走了出去。

她也突然想起了老师多年来对她的关切，不禁颤抖起来。

于是，我就想，女子蹙着眉，放低声量说，你们真厉害，居然连老师的睡梦也不放过，那么，会发生今天这种事，也真是一点也不奇怪了。

颤抖突然蔓延到心脏，她可以感到那种阴郁的寒冷，正翻大风也似地切出来。

我认得你，女子举起手，朝她指来，同学们也直视着她。

三条隔天早晨就散的藤痕要讨回公道，那么，老师的公道又叫谁去讨？

是父亲喊的。

把我的孩子打成这样，还是人吗？不做功课就不做功课了，打什么打？

于是，她变成了一只兽，在各种目光中表演无辜者的哀怨，同时还要显现出极端可怜的神态，叫看过的人不得不相信她的遭遇是多么地堪怜。而实际上，她自出门开始，就已经有点后悔了。

我不知道爸爸会这样做，她后来淌着泪对母亲说，我真的不知道。

母亲只轻声地说，我早就叫你用功读书了，你不听。

因此，坐在课室里的此时，她才终于意识到自己居然跟父亲是同谋，尤有甚者的是，她一开头就很邪恶地把事情砸坏了。

我不是有心的，她很想喊起来。

●
老师走了，再也不会回到你们身边。

女子缓缓地垂下头，凝

视着手上的小罐子片刻，才沙哑地说，这么好的老师你们不要，这么爱护你们的人你们要去伤害，世界上还有比学生更无情，比家长更无义的人吗？难道做错事后是不应该被处罚的吗？若是这样的话，国家又何必有什么鞭刑、死刑的法律制裁呢？

没有人移动。

没有人开声。

她用心地听、也用心地看，心里雪般亮地完全理解，女子是针对她而来，针对她说，更针对她而责问。她随手抓起一把乌黑的头发，塞进嘴里使劲咬了起来。

我说了很多，女子歉然地说，希望没把你们吓着。实际上，我唯一想要做的就是让你们知道、让你们明白、让你们永远记住，她突然一个字一个字地说，老师爱你们。

老 师 非 常 非
常 地 爱 你 们！

啊！

孩子的哭声立刻从课室的各角落毫无保留地传出来，仿佛是摇晃已久的可口可乐罐，盖子一经掀起，所有的气泡就蜂涌而出，一发不可收拾。

你吓着他们了！

数学老师急步奔进来，在慌忙中撞倒了一张椅子。她没停下脚来搓揉撞处，只是直接走向哭得最大声的班长旁边，轻轻地拍抚着。

你们别伤心，老师不会有事的，她轻抽一下鼻子，却忽略了声音已出卖她的无助，环视全班后坚定地说，老师很快就会回来了！

可是，班长呜咽着说，他们都说老师死了。老师在那里？我要见她！

我也要见她！

老师，我也要！

她在激烈的哭声与泣求声中迅速地感觉自己已化成了一张血盆大口，黑天覆地的猛罩下来，逐渐吃了她的脚，咬了她的臀，吞了她的腰，咽了她的脸，剩下的只是一大把一大把的发，黑黑地把她被咬破的臀高高擎起。

恐惧被她的发梢带进口腔，冷冷地侵蚀在泛滥成灾的口水花里。

都是她，隔着一层水气，她恍恍地听到，每次都不做功课，害老师气得不知掉了多少眼泪！

都是她，总是骗老师有做功课！

都是她，害老师死了！

都是她，整天跟那边中学的男孩玩，一点也不害羞！

都是她，叫爸爸来打老师！

都是她！

都是她！

了不起，于是，她听到了一个极冷极冷的声音从那位年轻的女子口中缓缓地挤迫出，都是你，你可真了不起啊！

她无法抬头直视这么一张充满愤懑的脸，只知道自己当日让丰臀在记者群中坦然面对镁光灯的得意与怨怒都已被双眼中突如其来的酸痛溶蚀，化成了一道道的水花，翻滚在劣质的书页上。

我是送孩子去上学，可不是送她去作别人的出气筒，父亲粗暴地说。

可是，听说你也鞭了她？记者小心翼翼地问。

是又怎样？老师就有权力打人了吗？父亲大声地说，让我告诉你，就是因为我们的社会上少了像我这样的家长，孩子才会被人当狗一样地打，只怕有一天，我们的孩子被人打死了都不知道。

数学老师走到她身边，站住。

也许你们的老师会原谅你的教养，女子非常平静地说，但是身为她的好朋友，我必须让你们看见一个事实：老师还会动气动力去打你们，证明你们还有得救，是可造之才，同时她也是对你们有信心，会接受她的这种“爱之深，责之切”的教导方式。你们这些被老师处罚的孩子其实是最幸福的学生，因为在老师的眼中，有你！她没有随便地放弃你，像你的父母一样，盲目地看不见小学教育的重要。

让我讲一个故事给你们



听。

有一次，我到乡下果园去玩，见到主人家里养了几只狗。这些狗都长得不一样，所受的遭遇也各有不同。有的被铁链锁住，有的颈项拴了一个铁罐子，有的快乐地

自由奔跑。

我问狗的主人，为什么

主人说，听话努力的好狗，我让它们自由；开始顽皮偷吃的坏狗，我让它们戴上铁罐子来限制它的自由；犯了大错，但是本质还很好的恶狗，我把它锁上，让它面壁思过。

至于那些最劣的狗呢？我问。

主人说，刚才的螃蟹好吃吗？我就是用它们的肉做饵钓来的。

她几乎完全听得懂，只是，仿佛一切都已经是太迟了。

让我再次告诉你们，女子的声音坚定稳重，咬字准确清晰，能够拥有父母的疼爱，固然是人生的幸福；但是若能够获得老师的关爱，才是拥有人生中永远的祝福，你们应该珍惜。

谢谢你这么说，数学老师的声音颤抖而有力，如果每个孩子们都会这样想的话，学校必定是一个最快乐的家庭。

可惜你们没有。女子叹了一声，因为你们没有那样的家长。

她听到向她走来的脚步声逐渐被自己的心跳吞噬。

来，女子柔声说，老师有好东西送你。

同学们鱼腾似的艳羡立刻征服了她当前煞冷的惊悸，意识开始争先恐后地催促全身把重量交给双足。

一抬眼，色彩鲜艳的小罐子就在眼前。

伸手进去拿，你一定会喜欢。女子直视着罐里的内容，说。

她迟疑片刻，贪婪地享受着那种被期待的荣耀感，暗吸一口气才伸手入罐。

冷，就像女子眸中狡黠的闪光，咬住了她惊愕的脸，再盘旋而下，纠缠住五个手指头，且隐匿进每一条细碎的掌纹里。她来不及惊呼。

惊呼就首先发自数学老师的口，太不应该了，你会把她吓死！

小孩子不会被吓死，只有大人才会被坑死。女子冷冷地说。

●
她离不开手套，且是极白色的那只。

你老是戴着它，不嫌麻烦吗？

这样子戴法，你不怕别人以为那一边出了毛病吗？

脱下它，我要来个亲吻。

她完全漠视这种询问与要求，有时甚至暗暗地握紧拳头，即使是在激情中也不惜刺肉地一击。

忘记我的手，她吼，如果你要让我使你忘记你自己的话。

她翘课，吃丸子，也抽一种加料的香烟。有时闹得疯了，她会以各种理由与证据来销毁任何可能露出的破绽，而校方指定的文凭考试时该呈交的Projek与雕刻就是最理所当然、最完美切合的卖点。

●
我去同学家做功课，说着，同时把最短的裙子和Top bra匆忙塞进书包里。

有时则伸出一根贴上药胶布的手指撒娇，都是刻刀

的错，害我差点以后连订婚戒子都没地方戴了。

●
而父亲，以她的勤学为最高的荣耀。

只要考得上，你爱去哪里深造都没问题，是一早的应许，叫她毫无后顾之忧。

就连母亲，也会有意无意地透露，就是考不上，也只是教育制度下的一个无辜的牺牲品，总会还有一个地方、一种方式来栽培英才。

因此，她永远相信，脱下鞋子之后的脚总会踏在柔软的地毡上，尘尘粘不了她的身，土土靠不了她的体。

她也完全漠视他们在为她铺设前路时也替自己的额头所提早增添的丝丝细纹。

他们爱我，她笑着说，他们一直在用他们自己的方式来爱我，而不是以我要的方式来爱我。

●
他们确实爱他。
但是，她更爱的是众人目光在她身上游离时的快

感，仿佛干净柔嫩的一只手，正穿梭在裸露的肌肤上，她说，给我一种我确实存在的感觉。

那时老师就说过，我的眼中有关你，只是有一天若是我眼睛再也不看你的时候，你应该知道，事情已经起了变化。自事情发生后的那年五月开始，她就整天活在期望别人的目光中。有时同学无意看她一眼，她会怦然心跳，甚至激动得差点无法控制自己的情绪，想挤出笑容时，对方却早已扭头不看她。

从此，她成了追逐别人的目光的俘虏。

从此，她相信别人的眼睛肯停留在自己的眼睛里就是一种平安。

从此，她必须依靠别人的目光来证实自己的存在。

当然，她更爱酒店的豪华气派。有时随意在大厅一站，就觉得玻璃门外的世界是遥遥不能触的虚景，只有贴在一片阴冷的浮华里才能活出实际。

外面的世界不属于我，她时常想，只有等我走了进来我才发现自己的价值。

当然当然，她更爱酒店客房的情欲氛围。

我适合这里，她伏在新伴的身上，轻柔地抚摸他坚挺的丰臀，笑意盈盈地说，它给我我所要的。

他立刻转身吻她的。但是她知道，她要的并不是这些，而是出入娱乐场所时飞

扑过来惊艳的目光，它们才是套上亮片的珠子，在暗夜中发出最强的光芒。

而她愿意跟他交上一手，主要就是他充满憧憬的眸子对她的眸子所发射出的诱惑与邀请，它们在她引以为豪的财产注册处——丰臀，勾出一道崭新的痕迹。

我发现我已爱上了你，她把黏滑的脸藏在他的腋窝，说，眼睛。

世界上有两种人，老师屏着气，说，一种人高尚，受人尊敬，他们努力、自爱；一种人下流，受人轻视，他们懒惰、自甘堕落。

她谦卑地望着平日最崇

书分好坏不分新旧

姚拓小说选

作者◎姚拓

文类◎小说

定价◎RM 5.00



把小人物在本世纪的琐碎情形记录下来，好让下一代或下下一代的子孙们，多知道一些他们的祖先们实际生活中的喜乐悲伤或酸甜苦辣。

蕉风文丛

敬的老师，但老师的眼睛却没像往日讲课时般向她投来，只是很伤、很哀似的在同学们的头顶闪烁。

曾有一段时间，老师温暖的眼神几乎把她淹没，仿佛课堂上只有她一个学生，令一些敏感的同学非常妒忌，到处说老师最疼她。她初时也是这样想，可是后来大家才逐渐了解，才正式发现，老师一个也没偏心、一个也没独宠，她把他们全班都含在口里，握在手中，窝在心头。

我把你们看得很高，她说，若是你们自己愿意被人看得很低的话，那是你自己的选择。

后来，当藤条真的落下来时候，她实际上是真的听到某种东西在老师的心底裂开，她只是固执地否认罢了。

她也时常想，如果当初（她总是无法忘记当初）能听老师的话，努力读书，是不是一切都会不一样呢？

老师真的因我而死吗？

若她还活着，我该如何面对她？

她非常努力地拒绝自己

的好奇心的催促，询问父亲关于老师的下落，同学们也不屑与她交谈，于是不停的揣测和期待就把她郁结的心扉捆住，无法甩脱。

一次，她摊开左掌凝视，开始学会憎恨自己，同时也轻视自己。

你知道吗？她说，我只想知道我是哪一种人。

她翻个身，用年轻的肌体狠狠地压住戴上手套的左手。

●
父亲再次拜访学校是在三年后。

我们在她的书包里找到这些，你能给一个解释吗？

她仰着脸，从低垂的眼皮下瞧着父亲逐渐变色的脸和散在桌上的避孕丸与保险套。

你们有没有弄错？我的孩子拿这些东西做什么？父亲大声嚷，完全忘记了自己是一个社会名流，专业人士。

确实在她的书包里搜出来的，校长语气冷硬地说，她

自己也承认了。

我记起来了，父亲连声道歉，大概是我太太有天向她讲解这些东西的作用时，她一时好玩，带来给同学看。

她第一次发现父亲的想象力居然这么丰富，把她没想到的也想了出来。

我想这么说，她说，但是反正老师也不会相信，就不说了。

破坏我的女儿的声誉，父亲近乎威胁地说，对谁来说都不好。

●
过后她挑战那位训导主任，你想看看报章的头条新闻吗？

可是，自始至终，训导主任没看她半眼，只是嫌恶地别过头去，闭上双眼。她有被严重烧伤的感觉。

实际上，老师们都知道，中学除了延续小学阶段的课程之外，有些事例一如病体内的毒瘤，有扩散蔓延的特殊功能，而尊重人权，不得严罚学生的教育法令更是成了衍生罪案的温床，允许人类

的劣根性发挥得淋漓尽致，从而把问题带入社会，制造一个病态的社会群体结构。

真是不行哪，父亲有天对着报纸喊，校园内勒索、厮打、吸毒，还像样吗？难道老师都是饭桶，不会去管一管吗？

她笑着把腿长长伸出来，横搁在父亲的膝盖上，说，你以为呢？

父亲只拍拍她裸露的长腿，笑着说，只要你安全，就好了。

她好像听了一很大的笑话，笑着翻个身，把紧紧包裹在短裤下的美屁股向着父亲。她的记忆里一直存有父亲的牙齿和温湿的唾液夹起丰臀时所带来的快感，即使后

来已经多次换了场景和对手，记忆依然绕在极端早熟的肉体深处，向她嘶哑地呐喊与挑逗。

她觉得父亲也是一个男人。

●
是个微雨的早晨，她特别想变成一条软绵绵的抱枕，被爱得心也疼了的男人紧紧夹住，即使压扁了也在所不惜。

出门时，家里异常地清静，可是这样的清静也无法吸走她纠缠在皮层下蠕蠕欲斗的肉团。她在惯常出现的高级酒店外下车，匆忙闪身入内。

就在要跨进电梯往楼上

升去时，她在掠过垂下的长发间对大厅旁附设的咖啡座一张，全身的动作就立刻获宣布下暴风雪，僵住。

老师！

老师！

老师！

她无法继续往前走，仿佛连呼吸也懒得动了。几个房客在她身边越过，几乎把她推倒，她却一点也不察觉。

透过一层惊悸的泪花，她咬住下唇望着老师祥和的脸容，正悠闲地陪着两个小男孩用餐。她仿佛见到了那些年，老师讲书的神采飞扬，讲笑话时的天真活泼，讲道理时的认真严肃；甚至是到了后来，她频频犯错，不做功

书分好坏不分新旧

欧阳香

作者◎洪泉
文类◎小说
定价◎RM 5.00



去年，欧阳香只画了三幅画，没有色彩，只用灰色调。人怎能为自己的人生涂绘色彩呢？

蕉风文丛

课，老师友善的劝导和泪盈于睫的猛摔簿子宣泄，都，一一地，清晰地，走回来了。

走回来了，都，走回来了。

当日，全班同学都为老师的死讯哭得昏天暗地时，她和父亲只冷酷地撇一下嘴角表示轻蔑不解；如今站在依然清纯，更加年轻美丽的老师面前，她突然发觉衣服下的自己正严重地缺乏清洁精的洗涤。

她静静地允许泪水滑落脸颊，轻轻地掉进深陷的乳沟。

不要叫我，老师曾说，如果你败坏了自己，不要叫我，我可没有这样的学生。

我爱你，老师说，你好好用功，一定会成功的。

谢谢老师爱我，是下课时大家齐声喊的口号，我要为自己努力读书。

也全都回来了。

她立刻下了一个决定。

可是，老师的眸子闪耀着喜悦的光芒，证明她内心

的恬静平和，微笑着说，我好像对你没有什么印象。

那个不重要，她焦急地说，老师，你没有死，真是太好了。

老师摇晃着左手，几条亮丽的金手链就发出细碎的撞击声；她即时见到了一道刺眼的疤痕，伏在老师纤瘦的手腕上寄生。

是没死，老师轻轻地说，但也几乎去了半截命了。

真是我的不好，老师，她极力封锁自己的声音，同时把指甲深深吃进大腿里，努力抑制自己的情绪，可是脸上苍白颤抖的悸栗终归背叛了她的演技。

别替我担心、难过。老师笑了，轻握着她严寒的右手，态度是坚强诚恳的，我很好。

你还记得当年的那件事吗？她无法等待，终于开口了。

会是很容易忘记的一件事吗？老师直接望进她的眼里，她有点紧张，不，我还记得很清楚，仿佛就像是昨天，我还闻得到那种气息，但我

已经没有遗恨和埋怨了，反而有点遗憾，当初在重要的时刻没让思想转个弯，其实有很多事情是可以用另一种心情去看待的。

我有点不懂，她说。

我懂，老师说，各人境界各人攀，各人机缘各人圆，你无须去刻意了解。

你会恨那个同学吗？

为什么呢？老师说，那真是一个可爱的小女孩，这么聪明乖巧，就是不晓得为什么到了五年级的时候，开始变坏了。我看在眼里，可真心疼死了，打电话跟她母亲说，还反问我工作繁忙，赚钱重要，如何安排时间督促孩子读书。

你后悔打了她吗？

我只后悔没早点打她！你有她的消息吗？

没有。

我真希望将来能遇见她，叫她努力读书，好好做人，毕竟那是大人的事，可别误了小孩的一生。

她十分羞愧。可是又实在无法表明身份，让老师卸下对她牵挂的心。

她别过脸去，无法正视
老师清明的双眼。

那天，随着数学老师的一声惊呼后，她就看到了自己的左手染满了鲜红的血迹，血淋淋地正滴着血。同学们也大声惊叫，都被眼前的情景吓傻了。

她混身战抖，好像患了冷热症，几乎站立不稳，幸亏数学老师及时伸手扶她一把。

这些就是爱你们的老师的血，她连死也不愿意弄脏了地板，特地找了一个容器来盛装，女子的神色激动，哽咽着说，事情因你而起，就归还给你吧！

不是没有代价的。她足

足病了两个月，一闭上眼就见到一大摊血，都要涌上她的鼻尖了，她却没法子移动手指去阻止。自此，她就必须否定染过血迹的左手的存在，潜意识里告诉自己，一切如是，而已。

一个走了许多路的人，还有回头路吗？她满怀希望地问。

转个弯，每一条都是新的道路。老师说。

窗外仍旧在下雨，她满脑子都是老师的影象，老师的话语，老师的沉思，完全失去了做一条软绵绵的抱枕的兴致，只想好好地把事情理出头绪来。

就这样抱着我，她说，我要好好地想一想，想一想。

可是她清醇的肉体却发出扑鼻欲醉的馨香，熏得男伴的脑神经无法遥控调皮的指尖与唇舌不去寻幽探险。她奋力并拢双腿缩紧丰臀，一心一意只想着老师。

如果你遇到她，告诉她老师很想念她，同时叫她来找我，老师殷切地说，我有话要对她说。

还能说些什么呢？她想起老师的好朋友曾说过的那一番话，是此生再也无法忘怀的了。

是不能说些什么的了，老师的眼神突然变得一片怅然，这么多年了，我只希望她好；好好地活，好好地；过完每一天。

书分好坏不分新旧

美丽的童年

作者◎姚拓
文类◎散文
定价◎RM 3.00



现在的朋友们喜欢说我是“土包子”，十多年的乡下童年生活，可能是最大的原因。我想，记下一些土包子的回忆也好，说不定它可以帮助我不与泥土的气息脱节太久。

蕉风文丛

她的眼睛再度酸痛起来，只好趁着撩拨发丝的娇柔时轻巧地把泪水隐去。

男伴则趁着她有点分心之际，用力扳开她匀称修长的腿，骑压下去。

也是第一次，她全身的细胞都愤怒地站起来极力反抗，同时伺机逃跑以作为将来重新面对老师的启始。

走开，她大声喊，同时把手套撕下，我的游戏已经结束了！

●
腰带凌空扬起，鞭下。

她咬住牙根，忍住。

过分的工作不过是赚取更多金钱的一种手段，老师温柔地说，我自己看顾孩子，因为适时的教育才能栽培出更为完整的生命，我不想磨到双手都粗糙难看时才发现自己

不过是养了一个废物，破坏社会安宁的破坏分子，被人鄙视。

腰带再一次凌扬起，鞭下。

她咬紧牙根，忍住不叫出声音来。

我还是非常怀念那段教书的岁月，老师闭上双眼，说，尤其是教到那些肯求上进的孩子；就是有捣蛋顽皮的孩子也好，只要给我们时间，孩子的本质又不差的话，看着他们改变，才真是快乐哪！老师低下头来，把手指的关节扣地得得响，当然，如果没有无知到失常的家长来滋事的话，我们也会更加平安。

腰带再一次高高地凌空扬起，呼呼地，鞭下。

她更用力咬紧牙根，流下泪水，忍住不叫出声音来。

我先生是这里的董事经理，老师说，我常来这儿

用餐。

●
存了五年逾的剪报终于在旧书堆底下的小匣子找到。

教师挥臂留痕

家长兴师问罪

她直视着相片中的小女孩，正满脸委屈地倚偎在父亲的怀里，毫不畏惧地面对镜头，就不禁对自己的肉身产生极大的嗔恶感。跪在冰冷的瓷砖地上，她一个字一个字地重复阅读，发现字里行间居然还出现一些过分主观，同时谴责老师的话语。她自此方明白，为何校长会公然在周会上出言讽刺，每一位老师也都对她保持疏离的观望态度。

我不敢碰你，代替老师来教华语的临教说，因为我



还想多活几年。

甚至连校长，也说，谁不想读书的，就趁早不要来学校，我们只教肯上进的，有父母教养的孩子。

她忘记伤口的剧痛，盘起双腿俯伏在地上，放声痛哭起来。

●
又发生什么事了？父亲焦急地叠声问。

她恐惧地站起来，头昏脑胀地奔到床边，突然感到父亲的可厌。

那是什么？父亲尖叫，为什么你的屁股又红又肿？

不要管我！她也尖叫，不要管我！

声音却是破烂的沙哑，一听就知道是盛载着太多的负荷。

又是哪一个老师干的好事？让我去教训他！父亲狠狠地握紧双拳，愤怒地喊，是哪一个老师？

她突然冲到客厅，用力地拉开抽屉，拿起一把尖利的剪刀，往长发剪去。

做什么了你？是母亲急

速的惊呼，不可以这样！

不要管我！

她无法平静下来，只知道必须靠着破坏一些东西把郁结在心头的层层积痛活生生地掀开后，呼吸才能顺畅，心跳才能正常。

不是只有你们才爱我，不是只有你们才爱我的呀！

乌黑的长发随着撕碎的哀鸣一大把、一大把地飞了满地、满茶几、满沙发，有些还缠在她肿肿湿湿的脸上、黏在她自己扭成一圈圈紫黑的手背上、粘在她汗滴如雨的大腿上；她终于体会到父亲结实有力的拳握紧藤鞭所产生的力道降落在老师光滑秀丽的小腿背上

的感觉了。

●
她蜷缩在棉被里，朦胧地听到房门外的声音徐徐地飘舞在阔大的四周，做什么？父亲压低声音吼，那不是老师打的，还会有谁？

借 一 借 你 的 眼 睛



时间愈紧迫了。我的心神愈不安宁。年前换了新时学校，受不了奇特的人事关系。华文老师不易为，在这种美丽的历史错误促成的改制华校尤其如此，太认真是给自己招麻烦。

尴尬之馀，指导老师来电索取论文初稿，薰风主编稍后又来电约稿，说明近日见面交稿。熊鱼两难，惟决定修缮论文再说。

细细咀嚼近年来的读书心得，心情颇为复杂。独立后马华小说的发展历程一幕幕回到记忆中。始终没有忘记韦晕和他的梁牛，还有那晚场面冷清的追悼会；想起潘雨桐莫可奈何的愤怒、积极乐观的

雨川、激越不平的雅波、宋子衡对命运与人性的质疑、梁放悲悯善良的心、洪全深沉的忧郁、小黑凝重的笔触、丁云对生命的执著与热爱，还有商晚筠独立坚强的季妩与那引人怀念的边陲小镇……。每一次想起心绪澎湃不已。这片土地纵有暴风雨，当朝旭升起，她依然妩媚；纵有血泪，当彼此更接近更了解，她依然和蔼可亲。现实中的世界如果没有蒸腾、喧嚣与人籁，那将是个怎样的

世界？我们的书写者都有这一份自觉。他们在人群中生活，而又超然其外。读他们的作品，有感动、达观、热诚、悲悯……。作为时光长河中一个渺小的书写者，还有什么比这更有意思的呢？

不期然想起经典缺席的问题。它一直困扰着我。直到有一天，终于在一位友族诗人的诗选自序中找到了答案。“没有一个民族没有自己优秀的诗篇”。因而我不禁怀疑有多少人认识马华文学呢。至今我终于明白为什么对马华文学愈有好感，一如对自己刁蛮爱闹的小孩一样，学习欣赏他们独特的一面。存在的意义是私己的赋予与肯定，因此也就有所谓圆满与空虚。

论文写不下去了，蕉风的稿依然没有头绪。决定到马大书肆走走。泡了整个小时，终于找到两本华裔马来文作家的旧小说，喜不自胜。他们的书不容易找到，我发现她时，是在一个寂寞的角落、尴尬的位置上，身边一排尽是青衣金字封面所谓 SASTERA ISLAM 的精装砖头书。听说国大马来世界与文明研究院也收藏一批峇峇文学 / 早年土生华裔的著作，友人说没人敢碰，这“敢”字的确用得传神、绝妙。近来闻张锦忠、黄锦树等暗中笼络这班佳丽，企图扶上金銮殿龙玉座旁。无论际遇如何，这班妾辈除了利用价值还剩下什么呢？几个世纪以来，三保山上汉丽宝的陵墓在哪里始终无所踪迹，如今再挖掘再追认是否有这个必要？

受不了书肆袭人的冷气，大概是新装的

冷气机吧，又或者正响应电气局的号召，多用电以刺激经济成长吧？

柜台前收银的马来小姐正慢条斯理地替一名华妇计算书价。这时，两个小女孩从外面推开玻璃门窜进来，不住央华妇买冰淇淋。

“阿纳？”马来小姐问道，眼中漾着笑意。

“妈鸭苏沙啦……”华妇不正面回答，一叠声埋怨道。

“左妙 (Comel) 啊！”那操键盘的纤手在女孩的两颊轻轻捏一把。“嗯嗯嗯，沙央……”华妇回过头朝小孩瞄一眼，那奇异又尴尬的眼神。

马来小姐把最后一本书塞入塑胶袋里。封面上赫然跳出几个耀眼的大字：LEND ME YOUR EYES。♪

答非所问

一楼。

一条甬道，夹在五间并排的讲堂与礼堂高壁之间，用长廊来形容似有些不贴切。甬道幽幽暗暗，尽头的窗棂泼入少许光渍，病恹恹。外边光色蒙茫，烟霾指数节节挺升。

人们依然视死如归。校园外一百码的市镇上依旧车水马龙、人影躜动、市声喧哗。人们试图用声势匹敌烟霾。季候风不吹，浓烟聚拢在人们脸上，形成口罩（记者大人都这样用，用途却在罩鼻子），远看像乳罩趴在面庞上。他想着就想发笑。来到甬道尽头，身后冷不防闪出一个人。一个高大的中四男生。这靓仔上华文课时常无中生有，把全班逗得爆笑如雷。有一回他朗读文章某一句，全班空气顿时给搞活了。他不知道应该生气抑或压制着不让自己发笑，只是手足无措地瞪着他。

“老师。哪里错？‘我上了床(船)就赶路。’”赶路那词儿念得很暧昧。

靓仔热情洋溢地呼着“老师！”他冷冷地嗯一声，眼角瞄对方一眼。嬉皮笑脸。

“老师作文写好了。”一贯的脱口而出。

他忽地想起一般学生向老师请准上洗手间不假思索的“老师小便。”不是没有纠正，总是改不过来。如果这也算地方色彩，他也曾认真考虑学韩少功写一本《南洋词典》。

“昨天连夜赶出来的呀！”又是赶得得意洋洋。

“不是三个星期前就给了题目吗？”

窗外的迷蒙使他有些窒闷。

三个星期了，为什么现在才交？他有些恼，惟没有说出口。

“老师，考试有计分我一定赶给你的。”

那答案总是不对头。他边走边苦苦思索。

白烟从空荡荡的百叶窗棂漫漫然侵入。

他进教室一屁股坐下，又站了起来，扭扭腰，伸伸腿，然后又坐下来。他觉得自己的身体并不太好，但他的精神状态却很好，整个人是健康的，充满活力的。他知道自己已经长大了，不再是那个只会依赖父母的小孩子了。

他开始认真地思考起自己的未来，他想自己以后要成为一个有用的人，他要努力学习，

他要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国家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人民有用的人。

他开始认真地思考起自己的未来，他想自己以后要成为一个有用的人，他要努力学习，

他要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国家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人民有用的人。

他开始认真地思考起自己的未来，他想自己以后要成为一个有用的人，他要努力学习，

他要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国家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人民有用的人。

他开始认真地思考起自己的未来，他想自己以后要成为一个有用的人，他要努力学习，

他要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国家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人民有用的人。

他开始认真地思考起自己的未来，他想自己以后要成为一个有用的人，他要努力学习，

他要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国家有用的人，他要成为一个对人民有用的人。

山水对话

◎张光达

沉睡过去了的山水

为脚步的错乱踉跄而惊醒

有人在山水的激流中打捞

□□□□□□□□①

选择一个最满意的动作

对准镜头的焦点不断调整

膨胀的欲望与身高成正比

设想一个古代的夜

沿着壮阔的山水探寻源头

血液缘着月光上升

月光舒缓倒映在山水的怀中

死寂与虫鸣环绕在耳边

破碎的光影游移，悄悄对话

□□□□□□□□②

设想一个现代的夜

坐在泛滥负荷过重的山水旁

刻意的思绪爬满青苔

一潭死水的欲望喧哗不安

终于沦陷为贫瘠的语言

□□□□□□□□③

见证一场肃穆华丽的葬礼

□□□□□□□□④

有人颇满意自己占据的位置

最后 一个送行者

开始一个挥霍填写的满足

惊醒过来了的山水

为脚步的追赶迷失而怜悯

寄予无限的追思和沉默

血液缘着月光上升

月光舒缓倒映在山水的怀中

死寂与虫鸣环绕在耳边

破碎的光影游移，悄悄对话

□□□□□□□□⑤

注：

① 此句可以随意发挥，凭自己的想像填
补空白。打捞XXXXXX，可以是
鱼虾，也可以是神经病，循规蹈矩或天
马行空，两者并行不悖，除此之外没有
其他。

② 对话的内容或长或短，不局限于八个
空格，读者可自动延长。中国水墨画里
最高的境界乃是‘无声胜有声’，其理
即在此。

③ 贫瘠的语言有时候洋洋洒洒长篇大论
，侃侃而谈，但深究其内容结构却实为
空洞。一再重复的情绪语言也属此，不
只捉不到问题的中心点，甚至丧失本身
的主体性。

④ 没有问题当然也没有答案，但是真的
没有问题吗？一切那么美好顺其自然，
万物皆回归它处身的位置，只有执迷不
悟的人还在刻意强求，要你回答这道谜

题：□□□□□□□□

◎ 邱珮均

TOSSA DE MAR

有人终于到达

某个所谓度量衡的限度

再缩小 缩小

成一只褪色的红蚂蚁

蛀蚀一座古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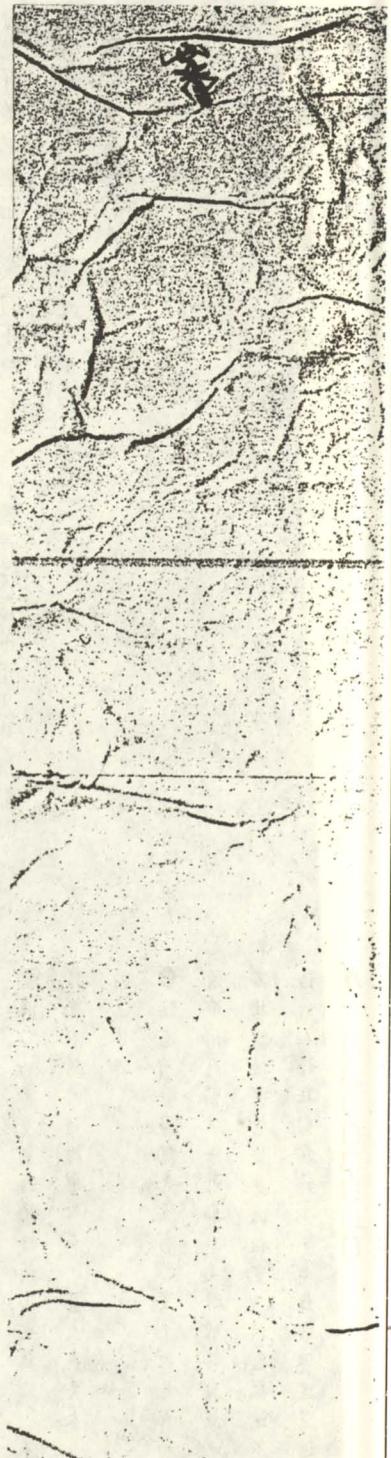
序一个夏

事实上，有一种能使

整个下午溶化

如雪糕的方法

溶化 甚至是一个完整的夏



三月奥克拉荷馬有雪

◎杨川



割下一撮枯槁的头发

埋在后院的桃木下

空气吹着呜咽的落日

击打着人面而雪下

我只是迷路的一根浮木

挽不住流去的山水

至于远处有清醒的眼神

去年的蝉

与散步的影子坐在长凳上

橙红色特别显明

一面全白的湖泊

与水分深藏在胸襟上

安静的速度一个人

到黑色的旷野去

汲水的姿态放肆且狂

季节遁走如爱

你知道雪下的声音

在错愕的争吵中

我即将溶解 如生命般的琐碎

距离

忽然想起

离我很近

不曾见过你的双眸

蓝星光的忧郁

让轻愁从阳光黯淡成星光

离我很远

我才了解 掌握

我开始了解

和靠近一样重要

测量与调整

尽管你和歌剧院的大门

和浪漫有同等的重量

白色的勿忘我

摇身变成用早餐的淑女

可以做近乎温柔的联想

精品 细尝着道路

总有一些什么 你

摊平

让人有错误的推测

折了又折的车票

譬如 等待 以及

摆一种振翼的姿态

□ □

欲穿窗飞去

猛抬头

看见老鹰——不，是乌鸦

夜行火车里

在蓝天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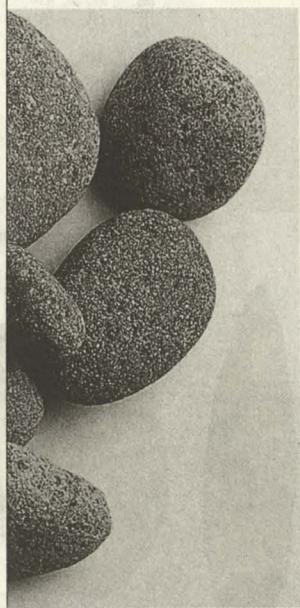
蓝星光的犹疑

盘旋

生活絮语

妻从山里回来

◎张永修



妻从山里回来

带了两粒大大的雨花石
哼都不哼

第二天雨花石变成苹果
红红艳艳如澳洲的盛产
夜里，一条条虫钻出来

噬食睡眠

有了起色，一天

我发现妻的膝盖长出青苔
还痛不痛

你搓轻一点嘛

再后来，几经高温压缩

苹果成了煤炭

灰烬漫漫不熄

青红皂白

◎ 叶晓

人们都爱拿颜色开玩笑

强逼颜色服膺莫名其妙的主义

或者制造假象

或者背驮不白之冤

说什么绿色疑惑

说什么紫色浪漫

说什么红色入侵

说什么白色风云

说什么黑色恐怖

黄色早就被判极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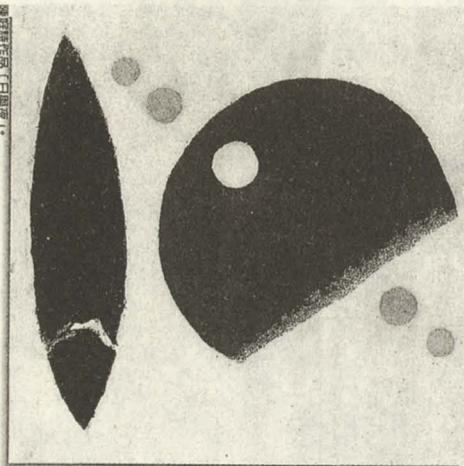
蓝色也难以重见天日

最讽刺的是

人们仍然强调

说他们懂得青红皂白

吴冠中作品「白痴」。



另类疯鼠

◎ 张美增

躲过那厮的五脏府

每个夜晚 逡巡

长街上 一个散发披肩削瘦
的人影

眼光我行我素 在骑楼处

凄美如一幅

朦胧的山水

偶尔诗兴发作 供他

挥洒虚空的一片天空
是一堵

新刷的矮墙

一旦他闪现 地狱天堂都是
一个焦点 辗转数十个暑夏了
徘徊不言倦 那张念经的嘴
像和尚 哟哟以日课来
超度自己

不避路人 裸姿躺下

文学研究的道义暨其他

◎张景云

假如“道义”所说的是论文里对前人的否定，在人类文化演进的历程中，“不否定前人”从来就不成其为一种道义，反之，艺术/学术/思想界一贯都服膺“吾爱吾师，吾尤爱真理”，质言之，真理在焉，吾师就不得不让位。

黄 锦树在一个马华文学研讨会上发表论文《马华现实主义的实践困境》，引起一场恶性的争议，我略有所闻，几篇攻讦黄锦树的文章，我薰香沐浴，洗脱火气，也都拜读过了。现在把一点意见整理成若干纲目，写在下面。

先谈道义。黄锦树撰文之前，向“讨论对象”方北方（暨其他人）借阅资料，被讥为不懂得敬老尊贤，是“涉及一个道义问题”。中国老作家巴金多年来鼓吹建立一个中国现代文学史料馆（？），率先捐出巨资，献出大批珍藏资料，我不敢肯定，但我依据常识猜测他老人家不会定下条件，说后人利用馆中他所供应的文献资料来作研究，不得对他有所批评、批判或甚至否定。

在任何社会关系中，道义是多维多向的；方北方惠借资料给黄锦树，是一种道义，黄锦树对这位老作家的作品进行研究，是另层次的道义，前后两种道义，不能互相抵消。假设方老先生挪借资料给黄锦树时，期望黄君对他只赞不弹，否则就是不懂得敬老尊贤，那是“以小人之心，度君

子之腹”，是对这位老作家的人格的莫大侮辱。（黄锦树对马华现实主义文学不留情面的看法，早见诸于他的一系列论文，老作家不可能毫无所闻。）

假如“道义”所说的是论文里对前人的否定，在人类文化演进的历程中，“不否定前人”从来就不成其为一种道义，反之，艺术/学术/思想界一贯都服膺“吾爱吾师，吾尤爱真理”，质言之，真理在焉，吾师就不得不让位。人类文化的进步，就是持续不断的后浪推前浪、后人推翻前人的“范式转移”（paradigm shift）中取得的成果。（真理这个词语，应可作一番语义上的考察；我个人对这两个字“断奶”已经二十多年，这一方面是因为我越来越认识到世界的多元性，另一方面对现实主义者或伪马列主义者所抱持的真理“只此一家、别无分店”的冥顽态度极度的反感。真理一词用在这里，只是权宜的做法，重点在于说明事理或真相的相对性。）

黄锦树从解构方北方的作品发端，意图达致最终消解马华现实主义文学的目的，这样的雄图应该可以归入库恩（Thomas Kuhn）所说的“范式转移”之列。库恩的范式论是对科学方法论的变迁进行历史的考察，今天常被借来诠释社会与人文现象，而他认为“一个时期只有一个范式垄断整个科学领域”的看法，则已被其他科学史/科学哲学家所否定。

把范式论借用到文学研究方面，应该

留意几个问题。在文学与艺术领域，与科学领域迥异之处，是同一时期常有多种范式千岩竞秀、百家争鸣的并存共荣。其次，科学范式常具预测性，即不止规定（define）当代，也意图规定将来，然而文学艺术的范式多维系于创作的实践上。在科学领域，一个范式一旦被否定，其价值就只能存在于历史中，然而在文学艺术领域，一个范式可以被推翻或否定，经其实践而产生的作品之价值却可以永存，这个范式的精髓可以被有血有肉的创作保存下来。可以永存，却并非必然永存，区别在于一部作品在艺术上是否成功而有机的体现这个范式的精神，而这就不能一概而论了。

马华现实主义可以完蛋，方北方的《马来亚三部曲》则可以永存，至于是否必然永存，唯一的标准不能依附于现实主义这个范式的力量（也就是黄锦树所说的不做历史主义的考察），而是它本身的艺术性的成败。

黄锦树的论文以方北方三部曲第三书《花飘果堕》（“大河小说”）作为文本，指出它的“叙事已彻底的完蛋”，“全书抄录各种各样的华社议题，各种各样的议论文字”，“而沦为体例不精的‘华社问题资料汇编’”，“文学彻底瓦解”。这种“体例”倒不是绝无仅有，美国作家 John Dos Passos 在三十年代出版的三部曲《U.S.A.》（1930~1936），在那个世界经济大萧条、西方社会大绝裂、纳粹狂潮席卷大半个世界、社会主

义应运大统合的时代，大量运用现成社会文献（譬如新闻报道），通过“文学拼贴”（literary assemblage）的手法，谱写出一幅跨度恢宏的时代大画卷。当然多斯·巴索斯的作品能成为经典作品，其中一个原因是因为它有机的运用了这个艺术手法，使本身成为一部有血有肉的艺术作品。方北方的“大河小说”，我本人没有读过，此处无法妄置一词，上文所说只是作为通则以供论者参考。

马华现实主义的与生具来的瑕疵，所谓先天不足之处，大要而言有二。其一是伦理性思维走入政治倾向的死胡同，这虽然可上溯到中国“文以载道”的传统，实际上是“后五四”“主义至上”政治意识形态的遗毒；有人把这一点批评为“无限上纲”，并说“不久前本地某一位卖柚者曾要弄这种下三滥的伎俩。”（以后见到唐林先生，我就要改称他为卖柚者了。）这位某先生思路不清，也可能连现实主义（应该更进一步说是社会主义的现实主义）大护法的方修先生的大作也没读过几篇，所以不知道为马华现实主义文学“无限上纲”的始作俑者，是方修的那几部马华文学史和嗣后的诸多散论。第二个特征，是思想贫乏；马华现实主义文学理论和批评总是把思想性标举为评定作品的第一义，事实上这样反而映衬出许多作品和评论的思想浅陋贫血。何以致此？如果你把某一家之言奉为圣经，其馀皆不堪入眼，就可以说庶几近之矣。

黄锦树立意要推翻马华现实主义，论文开宗明义说得绝不含糊，昭然则昭然矣，但绝不是阴谋，是以也就不劳什么人来揭发了。项庄舞剑之喻，也就成为不伦不类了。倒是有人用从来不见报刊的笔名，藏身于暗处，前一句道义，后一句学术研究，对站在光明处的青年学者乱放暗箭，反而是需要揭一揭的。

“人类思想史上写下的英名，几乎都是叛逆者的形象。……当然有继承和扬弃，但那是为了使反驳更加有力，使新范式更有生气。”这是中国青年文学批评家曹文轩的话。快哉斯言。◆

26/12/1997

■ 本文作者为南洋商报主笔。

1991. 1

林春善 482期：执行编辑

文学日见

487期 1998.12 第1期

回归文学： 无声的马华文学运动

◎ 黄锦树

因为生产声音不是它的主要、次要、次
次要目的，它的唯一目的是生产出在文学的
要求下可以成立、可以和其他华文文学区
域的作品平起平坐、相提并论的文学成品。
因而所谓的回归文学，就其学理上来说，也
即是“回归文学性”。

纷 纷扰扰的马华文坛，从受到五四运动的余波横扫以来，走过国家独立前后漫长的左翼文学—现实主义，跨过60年代由《蕉风》同人所主导的现代主义，与及70、80年代温任平兄弟的“中国性—现代主义”，一直到不再标榜什么主义的80、90年代，充满火药味的文坛笔战可就一直没有止歇过。

不无夸张的说，文坛论战之频仍和激烈的程度，它的锋芒大大的掩盖过了文学创作本身。如果我们从起源谈起，就可以发现一个可悲的事实：马华文学在其起源处原就不是以文学为其本位的。反帝反封建反资本主义……描绘族群平等的远景等等，文学一开始便被当作是社会的宣传品，是启蒙大众、唤醒沉睡的灵魂的工具，连文学之所以为文学的最原始功能——娱乐性——都被工具论中蕴含的禁欲主张所禁绝。更别说是被目为是带着“逃避现实”原罪、被挂在“为艺术而艺术”旗下的文学性——文学之所以为文学成立的条件——它根本就不在被关注之列。为了政治和社会诉求，文学一直被警告说：你不能独立。文学独立的主张往往被

视为是一种对政治—社会运动的分离运动。在大马的左翼运动中，把政治—社会改革看成首要之务的知识青年们无条件的延续了这种认知，借鲁迅之笔锋及刻烈习气，咬文嚼字以党同伐异；形成了不以学问和见识为立足点的所谓的批评传统，其神祇为“现实主义”，其表达形式为杂文，其方式为用不同的笔名以匿其迹，其语调为吼叫。即使在大马的左翼运动消亡之后，意识形态的守护者们仍然秉先烈之遗志，操着生锈却仍具杀伤力的本国仿制之俄国式镰刀①，搜寻、瞄准年轻而不敬老的创作者的后脑勺。这种长远的、破坏性的、非生产性的、不根柢于学术的、素人化的所谓“批评传统”，其实才是马华文学真正可以辨认的传统——源于文学表现上的无能，而发为愤怒、愤慨。因而80年代末期《蕉风》的编者公开的感慨“文学评论之匮乏”，多少道出了这种可悲的事实。在这种情况下，真正的文学生产是不太可能的，年轻的写作者为了自我保护，必须费心力去自备盾牌，以免被假俄国货所明击暗杀。

90年代以降，随着各种主客观的条件逐渐成熟，包括一些文学青年导师（如傅承得、陈强华等）对年轻一代的文学启蒙、提供“重赏”的文学奖和知识条件的逐渐成熟（如新批评式的、强调文学性的文学评论之重新出现等），都为马华文坛新人辈出提供了积极的条件。虽然不必标榜什么主义，却都有一个可贵的共同点：把文学当文学，把文学作品当文学作品——而非宣传品——来写。表面上

看，当代马华文坛没有文学运动，而骨子里却有着比口号、宣言更为实际的“文学运动”：文学的实践。相对于假俄国镰刀之猛击后脑勺或盾牌所发出的惨叫声、闷哼或尖叫声，这种“运动”是无声的——因为生产声音不是它的主要、次要、次次要目的，它的唯一目的是生产出在文学的要求下可以成立、可以傲世、可以不要乞讨“请给我一个保留名额”而可以和其他华文文学区域的作品平起平坐、相提并论的文学成品②。因而所谓的回归文学，就其学理上来说，也即是“回归文学性”——回归文学之所以成立的条件，以建立马华文学早已在镰刀的影子中失落的尊严和专业性。

谨以此意和我的同时代人互勉，也呼吁持镰刀者们“放下屠刀”，并拿出文学作品来——因为你们并没有不写出像样的作品而整天骂人的特权。谨以此文祝愿《蕉风》能重拾“马华文坛之代表性文学刊物”之地位，可以拿得出去，并引领风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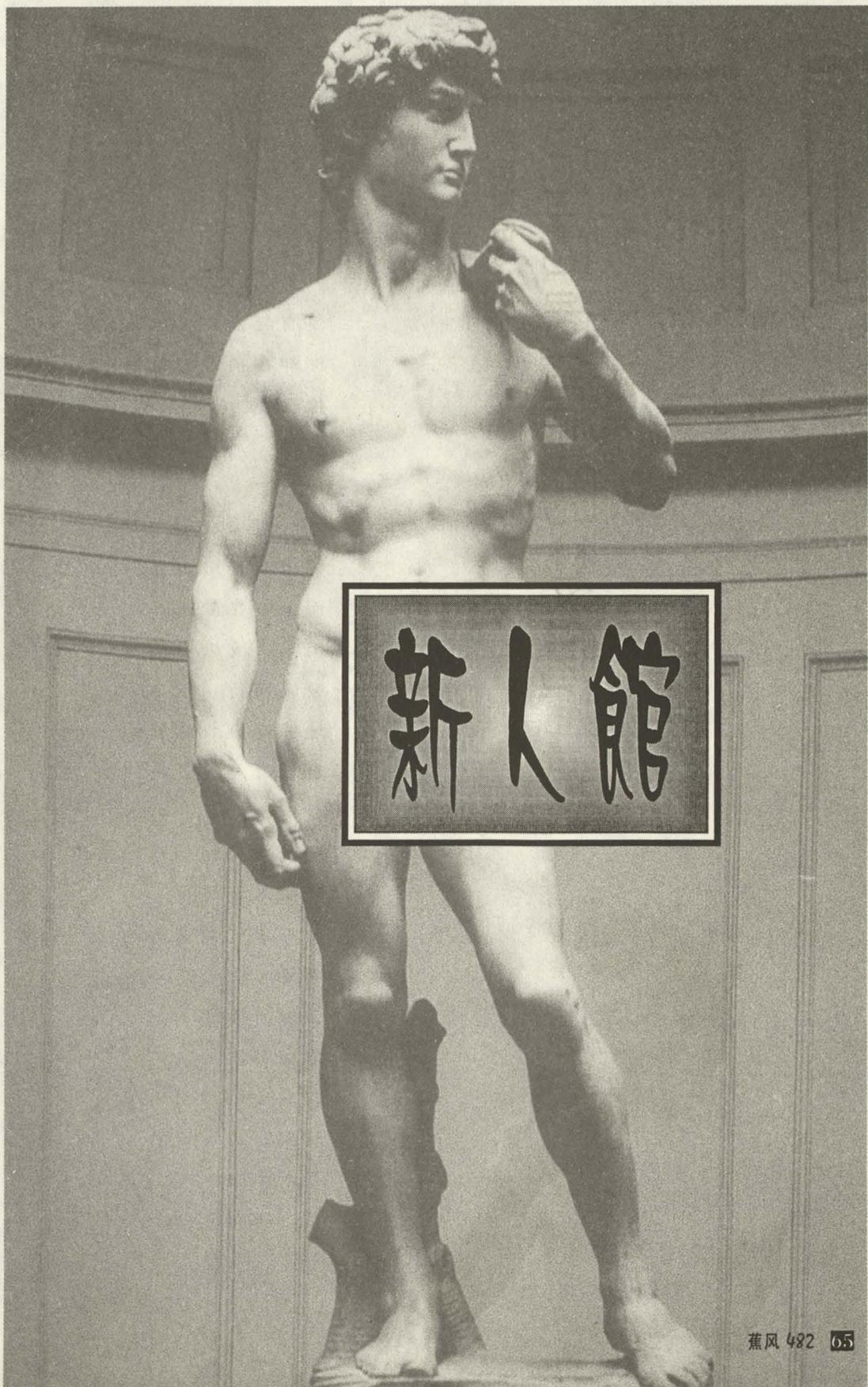
5/9/19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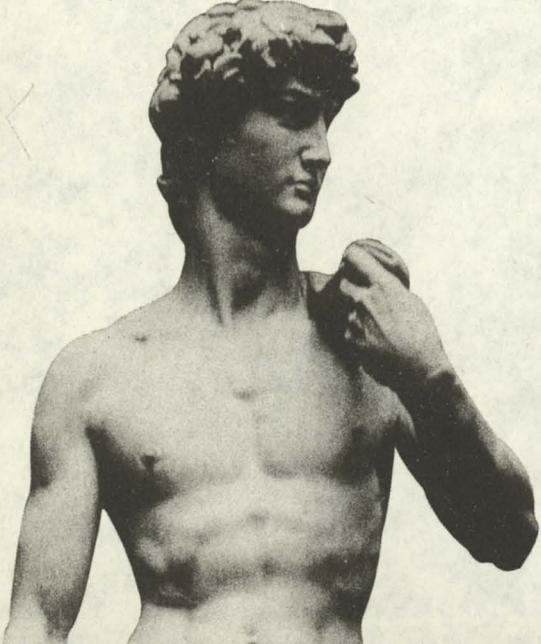
注：

① 所谓的“现实主义”不过是从中国转手的俄国货，这一点，取任何一种《中国现代文学思想史》和方修的相关文章一比较，即可清楚的看出。

② 相对而言，则是生产出具有学术价值的马华文学评论，以重建马华文学的批评传统。

■本文作者为旅台马华作家，现任台湾暨南大学中文系讲师。





记忆遗漏的梦想

◎房斯倪

没有赶搭那末班长途客车
你却在梢干的剪影中
拾
级
而
上
梦未能踏进古堡
而上帝在梦呓
街车 缓缓而行
缓缓而行
地球以自我膨胀的
斜
度
坚持与其经纬线的重逢
但街车缓缓
与一串轻微流泻的
叹息
擦肩而行
你在那里
自左手的绿灯
转向 右
手的橙黄
稍一迟疑

它冲向记忆的断

迈向周转的满圆

崖

继续坚持带起宿命的潮汐

上帝兀自

喃喃

自语

你自断崖处爬

潮汐复而沙沙升起

起记起

及时赶上客车释放的废气

一封得在某月某日前

一粒

出寄的信

一粒地

身著灰衣的红色电单车

附在

在午夜赶至(南瓜早已绝迹)

尘埃之上

按下的喇叭——

你毫不考虑把它们纳入

上帝也撒下一些

肺叶尖端

酒醉的梦呓

自觉伤寒渐重

你忘了附上一张等值的邮票

你急着完成一首浪漫派的情诗

你并且没有写上回邮地址

急着完成

记忆因此不知流落何处

但上帝多么需要一些感冒的声音

你再度拾起梢干的剪影

随意折叠收入皮箱内

早班长途客车正巧开离

月球继续坚持

超越自转的妄拟

■作者为工大电脑工程系学生

貓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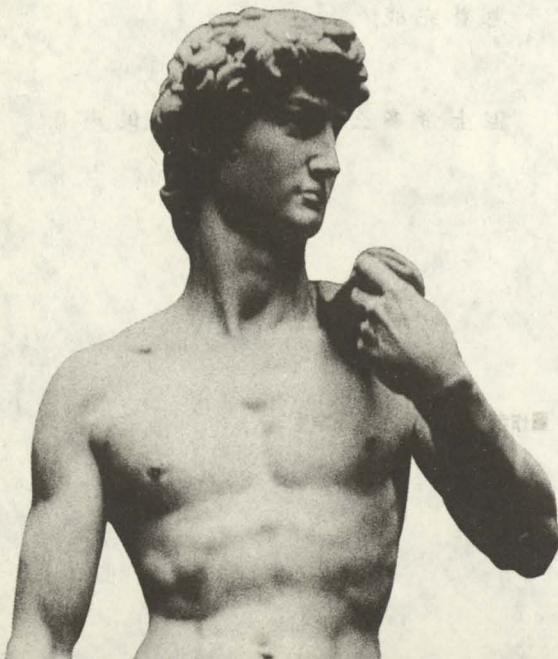
◎ 刘富良

黑猫在层层墙砖哭
我听到
死去的猫在哭
在 这草木皆睡的静夜里
在 这人踪灭绝的死巷里
在 这一座不倒的风城里

它的双瞳已被孤独挖空
它的肉骨和血浆造就了墙
再也分不开——

它终日凄鸣
没有梦、
没有梦……
阴阴惨惨
纷纷滴落在
这一片
柠檬色的夜空

■作者为博大生物系学生



◎许通元

邦咯岛之夜

1

北斗七星如你所指
停驻满天星斗的夜空
深蓝海洋的心跳声
让我心的节奏也跟随跳动
昂首望着月下
镀银正起舞的椰树
我担心那红告示牌的警告：
“别站立椰树下
以免椰子掉落。”

2

脚顽皮踩着
细沙上凌乱的脚印
猜测
那一只是
你曾走过的足迹。

◎莫春阳

七夕

独自将双臂垫后脑
横卧绒草如毡的坡地
流星没似雨倾洒
一块缺角月亮照耀下
寻觅不着
牵牛织女。

发现自己
化变一株小草
鹊桥走下来的是
如杯中气泡
梦中的你
于我眼前逐渐
化为草尾端
莹亮如泪的露珠。

■作者为工大估价与产业管理系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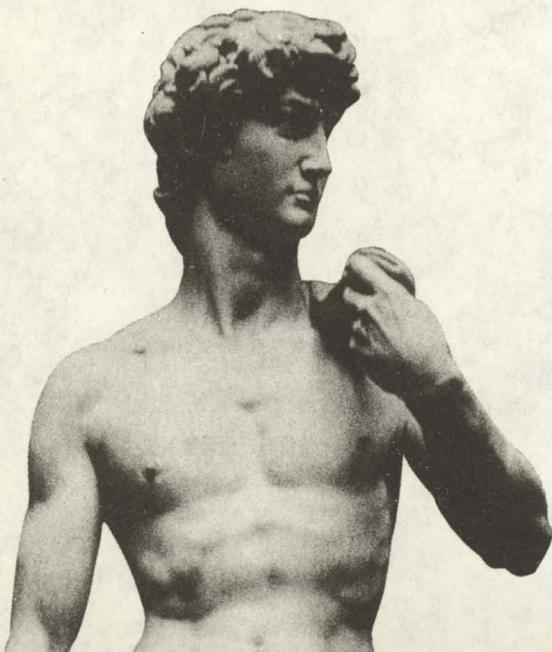
守城

◎莫泽明

城倒塌后就为小草祈祷吧
你们又不是不知道
天空快不能养鸟
以前乡下还豢养几株童话
从墙缝蔓延
向天空生长
大鸟掠过，几次都炸不死
生存的信念航向南岛
崛起自心底小小的城
诚恳的祈求未来

未来的风帆转向后
指南针一路旋转
在水泥中丧失磁力
扑扑坠落
溅起昨夜的噩梦如墙上
血渍斑斑……一只怪手
伸向未来的天空死了
只有留守心中的城
足以取代我的未来

■作者为马大中文系毕业生



◎曹伟

倒影

这湖面上的我的倒影啊

你很冷吗

怎么在微风中

你竟颤抖了？

少年的梦

少年的梦

像一阵夜里吹过的风

没有人知道

也没有人去追寻

只有那伏在屋檐下的老狗

似乎察觉了

深夜里

为少年的梦欢呼

吠了好几声

火车

在隆隆巨响的掩饰下

你从月台处

偷走了多少离人的相思？

■作者为助理厨师

等 待

◎ 李 颂 义

待

■ 作者为高级工程师

我从不曾企图改变理想与初衷
我总是守着被你们看是濒临消失的梦

我始终坚持相信一切都会到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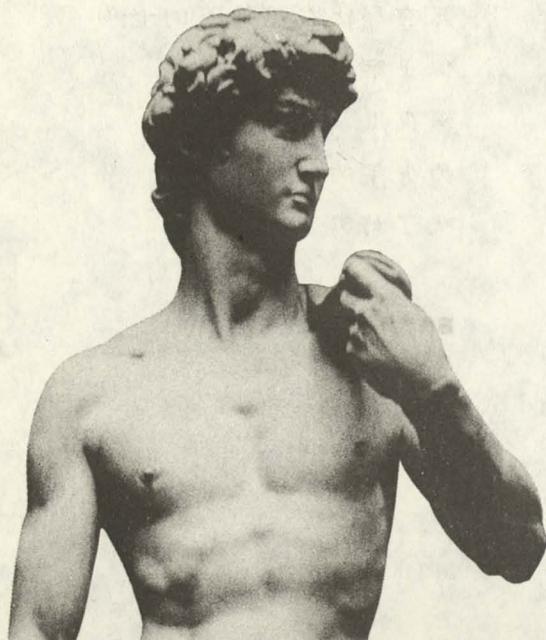
时间并没有拉扯着我的等待
从美丽的春天到凄凉的秋天
在梦与虚无之间
在翠绿与泛黄之间
我还是守在自己的门槛
安份地等待
一个理想与初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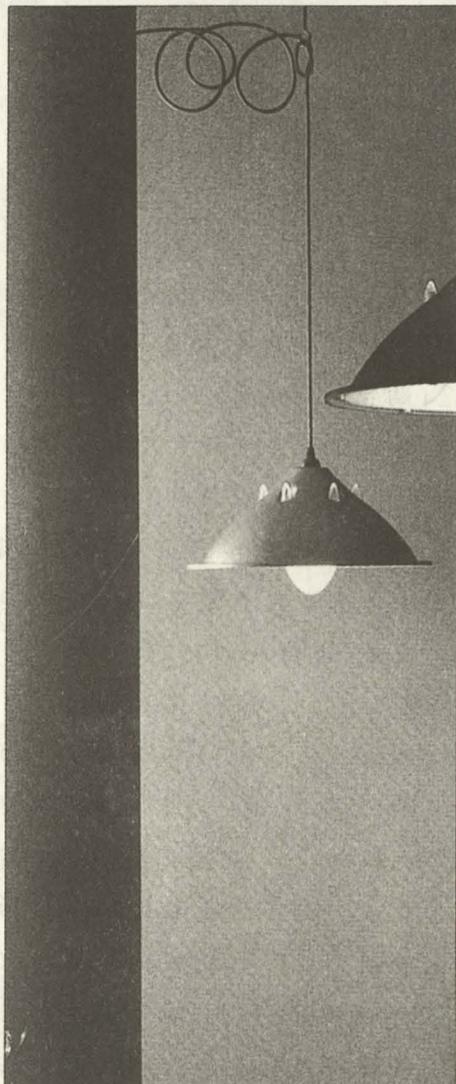
当有人讥笑这个理想是捕风
我却从不会动摇
因为我曾经听过太多无声控诉与悲叹
这个等待是毫无结果

我懒得再去追问
追问更飘渺的过去与未来

当狭窄的墙对我摇头叹息
我再也听不到叮咛
可是我还不死心
我要从虚无中构成一杯浓烈酒
再开始等待

等待一个给你看是溶化的理想
一个我父应许我的长梦





眼睛

她 开始回想，当初如何爱上他？
她 情窦初开，那双又是忧郁又是温柔的眼睛紧跟着她。每每这样相视，仿佛全部的秘密，

所有的山盟海誓一一获得保证了。于是，心花怒放，心满意足。

再后来，也不知是她还是他的眼睛患上了什么眼疾，丧失了说话的能力，变哑了。

所有的期待和意愿都来不及在短促又惊心

的一博一一落实。

后来的后来，每回照镜子，她都努力的在那张简简单单、老老皱皱的脸上找回当年的神韵。

努力，非常努力！

■作者为博大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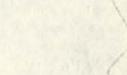
◎黄淑莉

取暖

它 像罚站的孩子，竖立在街边，睁大灵亮深邃的眼睛，低着头，带着一份含蓄的笑容，看着那些人走来晃去，忙来忙去，直到天明，认真又负责。日复一日，坚守岗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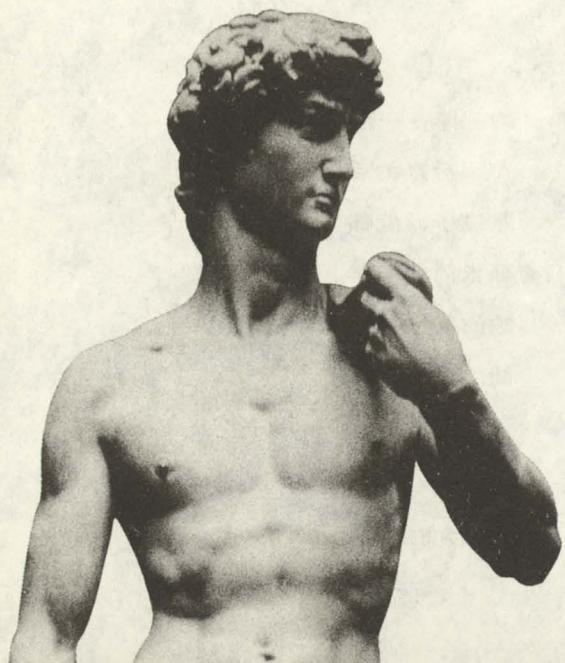
于是，每一次到了路口，我都忍不住靠在它的脚边取暖。昏黄的灯光下，我像被溺爱的孩子，与它默默相视，撒娇。

这城市实在太冷。



花展

◎ 阿耶



我知道我在一个很多人，很多花的购物中心走着。我没有买东西。我看见花朵都装在用藤和用竹编成的箩和筐。我抬起头看见购物中心的顶楼正悬下红，黄，青和青黄相间的布条。我开始觉得举目无亲了。所有的花都变成玫瑰（玫瑰长着芒刺）。我看一看购物中心，它也变成一颗小行星了。我慢慢的走，觉得有一颗落日在我的右边缓缓的沉没（第一次落日）。我想起你对我提起干玫瑰的声音。我也有四枝干玫瑰。倒不用担心的反正已枯萎了也无所谓能不能抵抗这世界了（小王子的玫瑰）。这时我有点伶仃的感觉。我慢慢走到小贩中心吃了一些有青青菜汁的苋菜（叶绿素）。小王子离开后让雨水，阳光和空气豢养玫瑰吧。我慢慢的离开购物中心。戴上墨镜，回头看一眼购物中心，觉得又发生一次落日了。于是我知道我其实是在不断的移动位置。

■作者为工大工艺管理系学生

梯子

◎路加

电影画面中，阮玲玉著一袭浅色黄底印花旗袍，身子袅袅风动，踩上阶梯，手掌触抚着楼梯的扶手，镜头自最初的阶级缓缓往上推及，由低至高，终于停留在张曼玉的脸庞凝固成特写。这是记忆中最完美的攀梯风姿了。

修钢骨水泥设计有一课阶梯设计，课程包括阶梯种类及名目，阶梯横梁的摆放，重量计算，以至阶梯的长短，斜度，还有阶级的数量。这当然是按照规定律。因此，梯级的高度及阔度是为了上下楼梯的方便，用料的价格，设计的安全为依归。换句话说，步伐的大小或姿态的优雅得配合设计。工程师从未有反过来计算的存档记录参考，讲师没将它列入课程纲要内。

有一回接下一宗工程，大厅得有一座气派豪华的拱形梯，沿着三层楼而上，像是豪宅主人的身价，扶摇直上，梯口阔敞，愈高则愈狭窄，最高处容不下许多人，如果梯子站满了人则仿似叠罗汉，是

一个等边三角形，那是 MASLOW 的理论。这样昂贵的建筑却不多见。

校园里有许多旋转钢铁梯楼，安装在宿舍的偏门外。每回去拜访友人，都得战战兢兢小心翼翼的拾级而上，害怕一个信步的转弯将踏入另一个错误空间的胡同，永恒迷失了。它像一枚被切割的海螺给拉直了，又像是一座铁皮雕塑艺术品。

傍晚时分，许多异族喜爱三五成群的坐在旋转楼梯，打赤膊纳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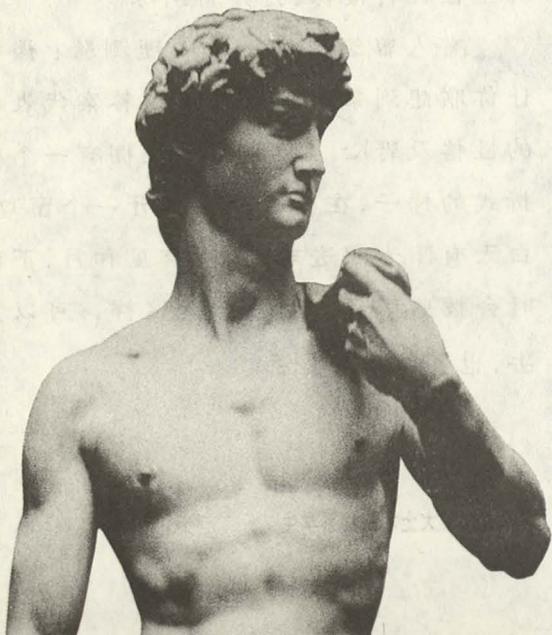
有人曾经出过一道心理测验：楼梯让你联想到攀升抑或踱落？答案代表你的性格及野心。而我只希望拥有一个转折式的梯子，在转折平台处开一个窗口。白天有阳光照进来，夜晚有星和月，下雨时会拨些雨丝。生命就是这样，可以上去，也可以下来。

■作者为工大土木工程系学生

毛雨

赶赴

◎
英
卡



三年前的某个午后，当我在填一份表格时，突然怔住了，爸几岁了？爸几岁了？整个人好像是被绞榨殆尽，摊在烈日下曝晒的干尸。

当晚，摇了个电话回家。

喂。爸，你几岁了？家里没事吧？没什么了。就这样。

我不知道我为何可以如此直接了当的用几句话去交代我和爸二十多年的关系。

月在后面监督我的步伐，迎面的风刮得很猛，两旁是无尽的黑，我在赶路。我一直往前走，我不可能窜向两旁，不可能回头。

回到房里，想蒙头就睡。室友隔天回家，正在整理行李，有一搭没一搭的和我扯着，不时在笑。大二的学子对回家总怀有浓烈的情意结。

我很累，一种赶路后的疲惫，一种流太多汗后的干瘪。朦胧中室友还在继续整理，不时的笑。那欣喜如午夜一树的茉莉，阵阵幽香薰得我昏醉，昏醉于理智的纠缠。

睡是睡着了，可耳边响起自己的声音：妈几岁了？妈几岁了？

风还在刮，茉莉却谢了。月亮移进室里，是逃避寒风的追击抑是赶赴一室的花香？

那一夜，我好像醒了好多次。

■作者为工大教育电脑系学生



2月
14日
·
动物园

◎翁弦尉

心 情忧伤的时候，那天早上，他走进了动物园。哼着快乐天堂，他相信了所有恶毒如蝎子的情绪，会因为看到犀牛从泥沼里站起来而沉淀。他相信了所有无谓的恨与痛，会从看到长颈鹿望向辽阔的天空而痊愈。

2月15日，早晨。每个情人一醒来也许都试着回忆起昨天的庆典，他的心却早已随着凌晨的月亮沉落下去。昨天晚上他睁着眼睛看着黑暗的空间在他未来的日子里逐渐成形。看着漆黑的浮质在飘移，看着千百个念头在转动，地球在摇动……

荒谬。

他无法不迎接一次又一次情感给予他的痛击和鞭挞；他善于嫉妒，拙于进取，沉湎于幻想，抽离于现在。可是动物会不会幻想呢？他走过一座湖看着白鹭独脚撑地冥想……突然平地飞起，飞去哪里？

他又要踱步去哪里？

昨天早上他还坐在B的电单车后座。他压住心中的紧兮依偎在B的耳垂，一如去年的今天，他再一次问他，晚上有去哪里吗？

唔？

B侧过头睥睨他，良久才含糊其词，好像在说不知道，他就以为他真的

不知道了。

我们今晚下坡！好不好？他快乐得仿佛是一朵云，等待风把他吹走。

下坡做什么咧？B压底嗓子怪怪地责问，似乎怪他太大声了。

下面应该很热闹吧！他装作不在乎地看着天上的一朵云。

B轻叹一声。

B就会说，算了吧！一年365天他就是2月14日不肯陪他出去。他和B一起住了都快一年了，原来这还是一个奢求。他以为一颗心在掉落……

却落不了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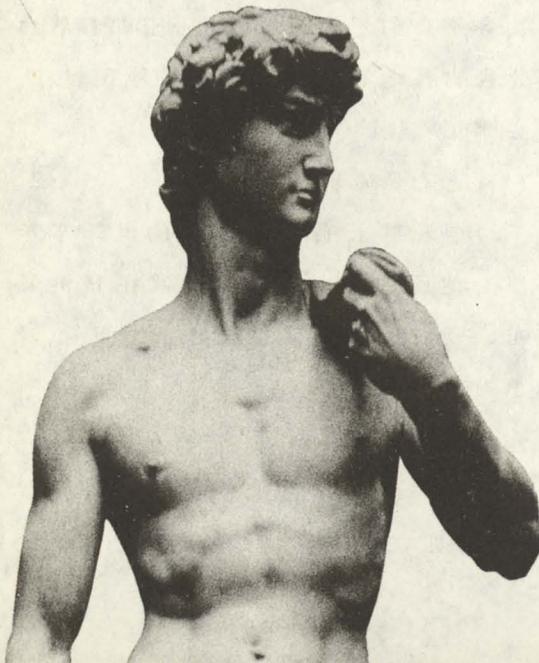
晚上他闷在屋里。B从中午就像巷口的雄猫不见了踪影。B一

定是联同他和他的感情躲藏了起来。他曾说2月14日每个人的举动都受到众神的注视，无论是异性甚至于同性之间，大家都一起杯弓蛇影起来。B说他怕，B说他们的爱情天天可以对着彼此喊万岁，但就是2月14日不能。他需要离开，在整个蔷薇色天空温柔的注视之下，他害怕全部的爱情都被人摊开来，曝晒。他的那份感情会因此脆弱得像一片玻璃，终究因害怕面对那份阳光下的透明度而毅然掉下去，粉碎一地。

轻凉的晚间他骑着电单车在街道游荡。

他实在不该出来。

他看到了B的电单车BAH2315从他的身边呼啸而过，后面坐着一个女孩。他本能地猛开油门，轰的一声追了过去，只为了证实，那个男孩，的确不是B。他疯狂地以无法控制的急速奔上未知的前方。勃起的心潮，鼓翼的披风衣……男孩的肩膀似乎显得那么的宽厚。急风中，他渐渐心寒于一些荒唐的预兆……女孩的钢盔下露出的黑发随着夜风飘散，遮住了那座肩膀……B不会去载女孩。



他相信 B。

男孩女孩忽然一起回眸，

他看着看着就哭了……

后面的车辆叭叭地响……

他的电单车煞停在高速公路的中央。当他发现到原来自己还没被碾死，他更痛苦得抱紧整个车身，哭不出来。后面的司机大声漫骂。路灯，车灯，霓虹灯猛烈地打照一个男孩衰败的爱情……

他们的爱情受到整座城市灯火强烈的诅咒。

当他今晨提着背包走进动物园，他怀疑自己已是一只动物，走累的时候，他干脆想双手伏地，就这样，爬行了，减轻地心吸力曾给予他的压力，减轻作为一个人承受的规范和传统的负荷。

清晨他是这样抓着一把刀迷迷糊糊醒来，空气飘着过去令人沉睡的味道。他听到 B 推开篱笆门的声音。他站了起来，他决定把他的全部衣物藏进背包里，包括那一把刀。B 敲一敲房门，走了进来。

B 手上原来也拿着一个背包。

B 一进来就像个捡旧货的人把全部的衣物丢进他的背包里。B 没有

看他。到底他也是 B 其中的一个旧物了。

他把双手交叉在后面，看着憔悴的 B。B 没有把他捡走。

还是我走吧。他说。B 抬头惊愕地看着他。

一个男孩无聊地站在另一个男孩的面前凄笑，是的他什么都不知道，是的。

他，都已经知道，可是明天，明天将发生的一切他无从把握，昨日荒谬的事却历历在目，他要如何在今晨好好的活着，平静地一个人在动物园吃着早餐。放下面包刀。告诉自己他毕竟不是一只动物。从纯粹理性的角度审判自己和别人的爱情，以纯粹理性批判的精神走进了动物园，看着所有的动物被关在囚笼里发呆，然后假假的庆幸：我——

不是动物。

(在笼外。

在心情忧伤的时候…)

占卜

◎ 林健文

她 急于遇见一个能预知未来的占卜家，看一看她在 2020 年的处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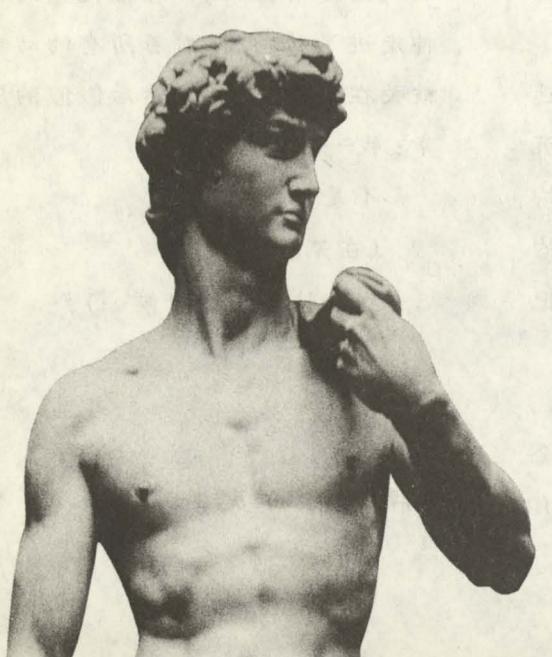
我终于接上了线路，然后我看见一个取名 predictor 的上网者，我把信号送了过去。

请问你是不是预言家？

我不是，我在找一个占卜家。

我就是一个你要找的占卜家。

停了一会，是



我想你会是一个流浪人，不是在街头露宿的那种，你是属于一种新潮流的流浪人。然后，你会流浪到很多地方，如巴黎，伦敦，等等。

她不急于回答我的问题，还是她正在想着我的问题？

请原谅我，你是一个能占卜到什么时候的占卜家？

我相信她是无聊加上烦恼的那种人。

我是能占卜到 2020 年的那种占卜家。

太好了，我正在寻找着一个能预知 2020 年的占卜家。你可以预知我在 2020 年的处境吗？

我也想知道我在 2020 年的处境，假如可能的话。

我想你会是一个流浪人，不是在街头露宿的那种，你是属于一种新潮流的流浪人。然后，你会流浪到很多地方，如巴黎，伦敦，等等。

我故意不说三藩市。

那么，我会不会去三藩市？

她好像有着比我更敏感的触觉。

关于三藩市，我不想给太多的评论，也许是因为我不太喜爱它的缘故。

那么，谢谢你了，我会记住我在 2020 年时会是一个流浪人的。走之前我还想告诉你是，你烧的开水滚了，再见。

这次轮到我茫然，开水烧滚的声音从厨房传来。

十分钟之后，我以 H₂O 的名称上网欲寻找一个科学家讯问他我在 2020 年的时候会不会喝到一口水。



我想知道像她这样穿着各种各样的衣服在舞台上走来走去会对人们造成一种怎样的想法……

我在月台等着向南的地铁时遇见她。

她穿了一身像模特儿表演的服装，手上还拿着一个 KC 的手袋。

地铁来了我和她进了同一格车里，然后，她在我身边坐了下来。我想问她是做什么的，但我没有这么冒昧的随便问她，我把问题写在一张纸上然后递过去给她。

她看了看我，然后在纸上写了一些东西交回给我。

我是一个模特儿。

我想知道像她这样穿着各种各样的衣服在舞台上走来走去会对人们造成一种怎样的想法。

我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不过我想这应该是有潮流性的，比如 1970 年时和 1997 年时的答案是不一样的啊。所以我想我不能回答你这个问题，不过谢谢你问了我这个有趣的问题。

三分钟后她下车，我望着她的背影想着 70 年代的事。地铁从来没有理会谁下了车谁又上来了，它只会来来回回开动着，等着你去用它。♪



夜路之禽

◎林惠洲

沿着崭新的柏油路旁是连绵一片枯死伏倒的树林，空气透着沉沉的死亡的荒凉氛围。深暗，露雾凝重冷冽。

我是踩着露雾的归人。唧唧草虫是我内心的歌者，一路倾泄我洪荒的孤寂。

天空是灰老的旷野。

我是失去绿原夜宿街头的禽鸟，伴侣前夜已然驮着雨露移民他处不作回首之姿。冰冷建筑围立，一柱柱路灯抖洒血腥的敌意。

而倾泄在树林的毒液已漫游扩散，死神贴近每一棵树乃至飞扑上来……

扑上我脚趾，我脚趾开始溃烂。

月色也开始溃烂，腥臭空气游动着蠕蠕翻转的蛆。严冷的星光，落着灰暗的霜。雾呈妖艳七彩，浓浓汹涌而来……

我是夜路一只跛脚折翼的禽鸟，灰暗酷冷的世界里，黎明是一种奢侈的等待。♪